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2及101年度

地址：桃園縣大園鄉航站南路1號

電話：(03)399-88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8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9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2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尚未適用之新發布及修訂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	13~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 定性之主要來源	36~38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8~84		六~三一
(七) 關係人交易	85~86		三二
(八) 質押之資產	87		三三
(九)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87~91		三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三五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1~92、 106~11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1~92、 112~113		
3. 大陸投資資訊	92、114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115~124		
(十三) 營運部門資訊	92~93		三六
(十四)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93~105		三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孫 洪 祥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瑞 展

會計師 陳 麗 琦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7 日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	\$ 19,007,649	9	\$ 10,831,131	5	\$ 11,113,772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七及三十)	215,673	-	1,491,348	1	3,936,655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八及三一)	75,504	-	65,392	-	100,197	-			
113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九及三一)	135,003	-	52,767	-	108,667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7,774,730	4	7,511,353	3	10,179,247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14,517	-	20,708	-	34,081	-			
1200	其他應收款	587,665	-	447,873	-	634,027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16,959	-	13,572	-	7,482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6,791,453	3	6,832,594	3	6,665,055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及十七)	2,465,919	1	3,710,992	2	3,264,590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7,085,072</u>	<u>17</u>	<u>30,977,730</u>	<u>14</u>	<u>36,043,773</u>	<u>16</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三一)	-	-	-	-	374,085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一)	28,768	-	34,771	-	41,340	-			
1530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九及三一)	5,617	-	759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	468,476	-	463,339	-	434,10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2,687,755	1	2,545,444	1	2,448,25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四及三三)	149,662,068	68	161,024,343	73	172,929,004	7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2,076,740	1	1,498,004	1	1,498,283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489,412	-	425,000	-	400,5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9,127,014	4	10,252,297	5	9,020,711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三三及三四)	19,344,977	9	12,078,008	6	8,798,248	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83,890,827</u>	<u>83</u>	<u>188,321,965</u>	<u>86</u>	<u>195,944,588</u>	<u>84</u>			
1XXX	資產總計	<u>\$ 220,975,899</u>	<u>100</u>	<u>\$ 219,299,695</u>	<u>100</u>	<u>\$ 231,988,36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204,036	-	\$ 1,600,000	1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五、七及三一)	2,799	-	-	-	-	-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五、九及三一)	22,853	-	23,702	-	47,076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79,176	-	444,902	-	911,21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432,535	-	378,882	-	371,711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14,339,082	7	11,286,295	5	13,612,868	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88,927	-	41,094	-	29,976	-			
2313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二)	8,850,384	4	8,291,996	4	9,662,017	4			
2321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九、三一及三三)	4,780,000	2	5,460,000	3	12,200,000	5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八、三一及三三)	25,265,961	12	16,932,026	8	18,230,972	8			
2355	應付租賃款—流動(附註四、二十及三一)	4,399,039	2	5,313,935	2	3,784,05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741,236	1	2,278,212	1	2,063,57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1,906,028</u>	<u>28</u>	<u>52,051,044</u>	<u>24</u>	<u>60,913,456</u>	<u>27</u>			
	非流動負債									
2510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九及三三)	2,026	-	11,430	-	25,325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九、三一及三二)	27,368,023	12	15,765,000	7	15,880,000	7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三一及三三)	53,239,582	24	66,967,720	30	72,803,448	3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二)	3,302,484	2	3,409,129	2	2,836,868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628,820	-	1,319,914	1	312,509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二十及三一)	8,641,834	4	13,012,557	6	18,399,015	8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1,909,749	1	1,967,650	1	1,711,677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四)	10,410,907	5	10,576,657	5	10,255,396	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76,086	-	927,685	-	1,320,235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06,179,511</u>	<u>48</u>	<u>113,957,742</u>	<u>52</u>	<u>123,544,473</u>	<u>53</u>			
2XXX	負債總計	<u>168,085,539</u>	<u>76</u>	<u>166,008,786</u>	<u>76</u>	<u>184,457,929</u>	<u>8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及二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52,000,000	23	52,000,000	24	46,316,224	20			
3200	資本公積	1,924,015	1	1,405,394	-	422,101	-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21,891	-	316,010	-	799,630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926,293	2	3,873,369	2	5,162,071	2			
3350	待彌補虧損	(7,409,299)	(3)	(6,031,067)	(3)	(6,941,643)	(3)			
3300	累計虧損總計	(3,161,115)	(1)	(1,841,688)	(1)	(979,942)	(1)			
3400	其他權益	86,936	-	(60,562)	-	50,010	-			
3500	庫藏股票	(43,372)	-	(43,372)	-	(43,372)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0,806,464</u>	<u>23</u>	<u>51,459,772</u>	<u>23</u>	<u>45,765,021</u>	<u>19</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五)	2,083,896	1	1,831,137	1	1,765,411	1			
3XXX	權益總計	<u>52,890,360</u>	<u>24</u>	<u>53,290,909</u>	<u>24</u>	<u>47,530,432</u>	<u>2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20,975,899</u>	<u>100</u>	<u>\$ 219,299,695</u>	<u>100</u>	<u>\$ 231,988,36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孫洪祥

經理人：林鵬良

會計主管：鍾婉君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淨損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二）				
4621	客運收入	\$ 92,183,033	65	\$ 91,171,709	65
4622	貨運收入	39,393,152	28	40,985,098	2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10,126,360</u>	<u>7</u>	<u>8,815,332</u>	<u>6</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41,702,545</u>	<u>100</u>	<u>140,972,139</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二、 二六、三二及三四）				
5623	空運成本	90,691,255	64	88,042,867	63
5624	場站及運務成本	18,720,774	13	18,779,166	13
5625	旅客服務成本	8,936,698	6	8,632,456	6
5670	維修成本	6,941,681	5	8,547,977	6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u>6,872,847</u>	<u>5</u>	<u>7,090,902</u>	<u>5</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32,163,255</u>	<u>93</u>	<u>131,093,368</u>	<u>93</u>
5900	營業毛利	<u>9,539,290</u>	<u>7</u>	<u>9,878,771</u>	<u>7</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6,554,496	4	7,010,111	5
6200	管理費用	<u>3,746,621</u>	<u>3</u>	<u>3,148,611</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301,117</u>	<u>7</u>	<u>10,158,722</u>	<u>7</u>
6900	營業淨損	(<u>761,827</u>)	-	(<u>279,951</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五及 二六）	1,603,573	1	1,209,103	1
7020	其他利益（損失）（附註 九及二六）	469,039	-	990,873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九、二 六及三二)	(\$ 2,122,326)	(1)	(\$ 2,508,751)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額 (附註十三)	<u>450,361</u>	<u>-</u>	<u>416,721</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400,647</u>	<u>-</u>	<u>107,946</u>	<u>-</u>
7900	稅前淨損	(361,180)	-	(172,005)	-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 二七)	<u>587,700</u>	<u>1</u>	<u>48,153</u>	<u>-</u>
8200	本期淨損	(<u>948,880</u>)	(<u>1</u>)	(<u>220,158</u>)	<u>-</u>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 註四及二五)	81,030	-	(81,645)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 (損失) (附註四及二五)	4,108	-	(41,374)	-
8330	現金流量避險 (附註四 及二五)	96,500	-	(22,13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附註 四及二五)	(6,082)	-	(6,144)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 失 (附註二四)	(23,940)	-	(582,244)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附 註二七)	(<u>29,893</u>)	<u>-</u>	<u>121,972</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 額) 合計	<u>121,723</u>	<u>-</u>	(<u>611,568</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827,157</u>)	(<u>1</u>)	(\$ <u>831,726</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74,046)	(1)	(\$ 418,356)	-
8620	非控制權益	<u>325,166</u>	<u>-</u>	<u>198,198</u>	<u>-</u>
8600		<u>(\$ 948,880)</u>	<u>(1)</u>	<u>(\$ 220,158)</u>	<u>-</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71,929)	(1)	(\$ 972,318)	(1)
8720	非控制權益	<u>344,772</u>	<u>-</u>	<u>140,592</u>	<u>-</u>
8700		<u>(\$ 827,157)</u>	<u>(1)</u>	<u>(\$ 831,726)</u>	<u>(1)</u>
	每股淨損(附註二七)				
9710	基本及稀釋	<u>(\$ 0.25)</u>		<u>(\$ 0.0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孫洪祥

經理人：林鵬良

會計主管：鍾婉君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及 101 年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 權益	本公司					其他權益其他項目(附註二五)			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	合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五)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二五)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八 及二五)	保留盈餘 (附註二四及二五)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46,316,224	\$ 422,101	\$ 799,630	\$ 5,162,071	(\$ 6,941,643)	\$ -	\$ 15,155	\$ 34,855	(\$ 43,372)	\$45,765,021	\$ 1,765,411	\$47,530,432
B1	100 年度虧損撥補 法定盈餘公積	-	-	(483,620)	-	483,620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288,702)	1,288,702	-	-	-	-	-	-	-
D1	101 年度淨損	-	-	-	-	(418,356)	-	-	-	-	(418,356)	198,198	(220,158)
D3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43,390)	(60,381)	(31,821)	(18,370)	-	(553,962)	(57,606)	(611,568)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61,746)	(60,381)	(31,821)	(18,370)	-	(972,318)	140,592	(831,726)
E1	現金增資	5,683,776	983,293	-	-	-	-	-	-	-	6,667,069	-	6,667,069
O1	非控制權益獲配子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	-	-	-	(74,866)	(74,866)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52,000,000</u>	<u>1,405,394</u>	<u>316,010</u>	<u>3,873,369</u>	<u>(6,031,067)</u>	<u>(60,381)</u>	<u>(16,666)</u>	<u>16,485</u>	<u>(43,372)</u>	<u>51,459,772</u>	<u>1,831,137</u>	<u>53,290,909</u>
B1	101 年度盈餘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	-	5,881	-	(5,881)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52,924	(52,924)	-	-	-	-	-	-	-
C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 組成部分	-	518,621	-	-	-	-	-	-	-	518,621	-	518,621
D1	102 年度淨損	-	-	-	-	(1,274,046)	-	-	-	-	(1,274,046)	325,166	(948,880)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5,381)	62,224	5,180	80,094	-	102,117	19,606	121,723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19,427)	62,224	5,180	80,094	-	(1,171,929)	344,772	(827,157)
O1	非控制權益獲配子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	-	-	-	(92,013)	(92,013)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52,000,000</u>	<u>\$ 1,924,015</u>	<u>\$ 321,891</u>	<u>\$ 3,926,293</u>	<u>(\$ 7,409,299)</u>	<u>\$ 1,843</u>	<u>(\$ 11,486)</u>	<u>\$ 96,579</u>	<u>(\$ 43,372)</u>	<u>\$50,806,464</u>	<u>\$ 2,083,896</u>	<u>\$52,890,36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孫洪祥

經理人：林鵬良

會計主管：鍾婉君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損失	(\$ 361,180)	(\$ 172,00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244,851	16,928,269
A20200	攤銷費用	50,723	44,660
A20300	呆帳費用	79	5,854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135,500)	(475,129)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淨損失	2,799	-
A21200	利息收入	(361,433)	(243,325)
A21300	股利收入	(65,631)	(187,35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450,361)	(416,72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008)	(20,111)
A231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	(128)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742,286)	-
A23700	存貨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失	318,255	294,18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209,433	(1,203,159)
A29900	財務成本	2,122,326	2,508,751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01,008	862,048
A29900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攤銷	(14,512)	(14,512)
A29900	遞延貸項攤銷	(48,986)	(66,414)
A29900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回升利益	(579,015)	-
A30000	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1,411,176	3,294,521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214,653)	2,621,530
A31160	應收款項—關係人增加	(171,326)	(317,81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33,314)	363,826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4,080	(127,01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262,215	(66,231)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382,372	(48,50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77,602	339,98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 2,592,128	(\$ 2,476,585)
A32210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555,208	(1,148,626)
A32200	負債準備減少	(426,740)	(268,91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0,784	258,279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64,684)	(191,842)
A3299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u>85,907</u>	<u>(9,687)</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865,317	20,067,82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39,814	250,83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02,805	286,09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76,580)	(2,454,55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145,454)</u>	<u>(148,643)</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485,902</u>	<u>18,001,56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409)
B01900	處分關聯企業之淨現金流入	742,286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66,226)	(4,834,42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7,458	460,83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4,518)	(399,11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94,101	670,13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396,503)	(5,207,110)
B09900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115,135)	(69,100)
B09900	受限制資產減少	<u>56,306</u>	<u>81,80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382,231)</u>	<u>(9,327,37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466,964)	1,600,000
C01200	發行應付公司債	16,900,000	5,345,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5,460,000)	(12,2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211,898	12,7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負債	(26,182,916)	(22,819,95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204,648	108,147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179,459)	(191,406)
C04600	發行本公司新股	-	6,667,069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u>(92,013)</u>	<u>(74,86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64,806)</u>	<u>(8,866,00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37,653</u>	<u>(90,831)</u>

(接次頁)

(承前頁)

<u>代 碼</u>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8,176,518	(\$ 282,64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831,131</u>	<u>11,113,772</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9,007,649</u>	<u>\$10,831,13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孫洪祥

經理人：林鵬良

會計主管：鍾婉君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48 年，自民國 82 年 2 月 26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主要業務包括：(一)客運、貨運及郵運；(二)營業、運務之代理業務及代理修護；(三)飛機修護；(四)航空電腦作業承攬；(五)飛機零組件及航空器材之代理及銷售；及(六)飛機之出租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及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底對本公司之持股比例合計均為 45.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核准通過發布。

三、尚未適用之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

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註 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 3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IASB 將 IFRS 9 生效日暫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其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正準則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曝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1「聯合協議」

此準則將取代 IAS 31「合資權益」及 SIC 13「聯合控制個體－合資控制者之非貨幣性投入」。合併公司依照協議中各方之權利及義務，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合併公司對合資係採權益法。適用新準則前，合併公司係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控制個體、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係以比例合併法處理。

(3)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4)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合併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

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合併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此外，依照修訂之準則規定，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部分投資係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時，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之股權係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餘非由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之股權係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無論是否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對關聯企業之全部持股係採權益法。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5. IAS 19「員工給付」之修訂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給付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精算損益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

6.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7. IFRIC 21「徵收款」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徵收款）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徵收款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民國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表為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七。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制。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七），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表。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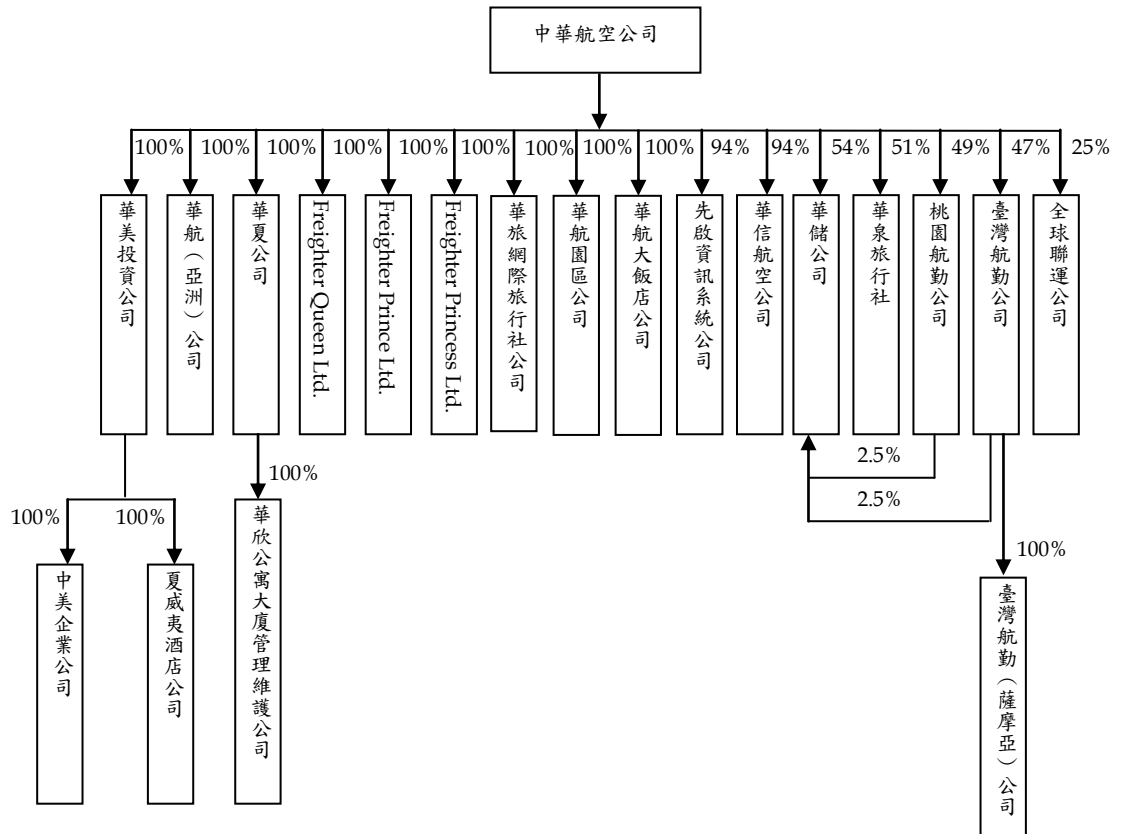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本公司	華美投資公司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本公司	華航(亞洲)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華夏公司	客機服務用品之清潔洗滌及機具維護	100%	100%	100%
本公司	華旅網際旅行社公司	旅行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華航園區公司	不動產租賃及國際貿易等	100%	100%	100%
本公司	華航大飯店公司	旅館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先啟資訊系統公司	電腦軟硬體銷售及維護業務	94%	94%	94%
本公司	華信航空公司	航空運輸業務	94%	94%	94%
本公司	華儲公司	航空貨運倉儲	59%	59%	59%
本公司	華泉旅行社	旅行業	51%	51%	51%
本公司	桃園航勤公司	機場航勤業務	49%	49%	49%
本公司	臺灣航勤公司	機場航勤業務	47%	47%	47%
本公司	全球聯運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及倉儲業務	25%	25%	25%
本公司	Freight Princess Ltd	飛機租賃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Freight Prince Ltd	飛機租賃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Freight Queen Ltd	飛機租賃業務	100%	100%	100%
華美投資公司	中美企業公司	房地產管理	100%	100%	100%
華美投資公司	夏威夷酒店公司	旅館餐飲服務	100%	100%	100%
桃園航勤公司	桃友公司	人力派遣業務	-	-	100%
臺灣航勤公司	臺灣航勤(薩摩亞)公司	機場輔助服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華夏公司	華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	100%	100%	100%

註：桃園航勤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0 月決議解散桃友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3 月完成清算，並產生清算利益 128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損失)－處份子公司利益)。

除桃園航勤公司、臺灣航勤公司及全球聯運公司係本公司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外，其餘均係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上述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帳目，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報告編入。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底止，本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1. 為供未來生產使用之在建資產相關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屬於外幣借款利息成本之調整，係納入該等資產成本；
2. 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地分配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七) 存 貨

包括營業上供內部使用非以出售為目的之消耗性及非消耗性零配件、材料、物料等及機上銷售之商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以決定對關聯企業是否認列額外之減損損失。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認列。

(九) 合資權益－聯合控制個體

合併公司與他公司依合約協議設立另一個體，且對該個體之經濟活動具有聯合控制時，該個體為合併公司及他公司之聯合控制個體。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權益法下，投資聯合控制個體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聯合控制個體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聯合控制個體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聯合控制個體減損損失之評估，認列迴轉之會計處理與關聯企業相同。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與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處理採相同基礎，於預期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尚未決定未來用途之土地，故將其視為獲取資本增值所持有。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投資性不動產預計耐用年限由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

於處分或永久性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投資性不動產除列。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當期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

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三)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

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等)係採用有限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衍生性工具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

一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及外幣及油料選擇權，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五) 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從事部分衍生性商品交易，係為管理利率、匯率及油價等之資產負債管理活動。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避險交易，係屬現金流量避險。在開始從事避險交易時，合併公司備有正式書面文件，載明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避險策略及評估避險有效性之方法。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從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當合併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最終認列為損益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則重分類至損益或列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六)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產生之現時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1. 虧損性合約

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係認列並衡量為負債準備。當合併公司有一項合約，其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則為虧損性合約。

2. 租機合約

租機合約到期將返還出租人時，應評估是否具有現存義務而需於簽訂租約時認列負債準備。

(十七) 收入之認列

1. 勞務之提供

客、貨運收入係於實際載運客貨提供勞務時方認列收入，出售機票時，由於載運義務尚未履行，收入之款項以預收款項列帳，俟旅客實際搭乘時始承認收入。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八)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融資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最低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負債，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財務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3. 售後租回租賃

售後租回交易若符合實質上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報酬已移轉至承租人之條件，則售後租回之類型為融資租賃；若租賃資產所有權之部分重大風險與報酬仍屬於出租人（買方），則售後租回之類型為營業租賃。

(1) 屬融資租賃類型：

此交易實質上並未將資產處分，會計處理視同交易未發生，並以出售前之資產帳面價值持續認列該資產。

(2) 屬營業租賃型：

若出售價格等於公平價值，則視為普通銷售交易，應立即認列處分損益；若出售價格高於公平價值，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應立即認列處分損益；惟出售價格高於公平價值之部分，則須遞延並於租賃期間內分期攤銷。

(十九)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二十)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二一) 飛行常客獎勵計畫

本公司經營「華夏哩程酬賓計畫」，提供會員累積哩程，並可將哩程轉換為座艙升等或免費機票等會員回饋。哩程之公允價值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至哩程被兌換且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或哩程效期失效時認列為收入。

(二二)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給予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予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予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予日立即既得，係於給予日全數認列為費用。

(二三)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合併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二四) 維修及大修費用

日常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符合固定資產資本化條件之自有或融資租賃飛機及發動機的大修費用作為飛機及發動機的替換件進行資本化，並按預期大修週期年度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所得稅

合併公司估計所得稅時需仰賴重大評估，最終稅款與原始認列金額若產生差異，將影響當期所得稅與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合併公司每月複核應收款項組合以評估減損，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

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情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合併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三) 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合併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對衍生金融工具之假設係基於市場利率、匯率及評價並依該工具之特性予以調整。其他金融工具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方式估計，而所使用假設係基於可觀察之市場價格或利率（若可行），所選定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均可能影響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飛行設備

飛行設備係以取得成本扣除殘值後，依其耐用年限按直線法折舊，相關耐用年限及殘值之估計係依合併公司歷史經驗及參酌航空產業使用情形作推估。

(五)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 營業租賃飛機修護準備

營業租賃飛機修護準備係按租賃合約規定之必要維修費用及退租時可能發生之修理費用進行估計。這些估計在相當大程度上是根據過去相同或類似飛機維修經驗、實際發生的大修費用，以及飛機使用狀況的歷史數據進行的，不同的判斷或估計對預計的維修準備有重大影響。

(七) 飛行常客計畫遞延收入之估列

如附註四(二一)所述，哩程對應之公允價值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收入，至哩程被兌換或過期放棄時，始轉列收入，計算預期放

棄兌換哩程之比例係按歷史兌換經驗作推估，該兌換率或每哩公平價值之變化均會影響遞延收入之估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31,370	\$ 123,926	\$ 132,24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396,373	5,892,800	5,463,34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11,091,301	4,174,972	4,279,060
附買回短期票券	1,388,605	639,433	1,239,123
	<u>\$19,007,649</u>	<u>\$10,831,131</u>	<u>\$11,113,772</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短期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2%	0%~2.5%	0%~1.17%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8%~6.5%	0.27%~4.45%	0.15%~4.23%
附買回短期票券	0.58~0.6%	0.70%~0.83%	0.73%~0.87%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793,050 仟元、1,713,212 仟元及 1,667,954 仟元，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 0.94%-3.18%、0.35%-4% 及 0.3%-4.123%，係分類為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遠期外匯合約	\$ 23,254	\$ -	\$ -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92,419	\$ 838,137	\$ 3,662,138
上市股票	-	653,211	274,517
	<u>192,419</u>	<u>1,491,348</u>	<u>3,936,655</u>
	<u>\$ 215,673</u>	<u>\$ 1,491,348</u>	<u>\$ 3,936,655</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遠期外匯合約	\$ 2,799	\$ -	\$ -

本公司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轉換公司債			
中國人壽保險	\$ -	\$ -	\$ 374,08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19 日將上述強制將轉換公司債面額 250,000 仟元，全數以轉換價格 8.58 元轉換中國人壽保險公司普通股 29,137,529 股，並轉列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並已於 102 年 3 月前陸續全部處分完畢。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臺幣兌美金	103/1/3~103/7/8	NTD2,078,418/USD70,500

合併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遠期外匯合約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國外上市公司普通股						
France Telecom	\$ 75,504	-	\$ 65,392	-	\$ 100,197	-
國內上市公司						
復興航空	28,768	-	34,771	-	41,340	-
	<u>\$ 104,272</u>		<u>\$ 100,163</u>		<u>\$ 141,537</u>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 動	\$ 75,504	\$ 65,392	\$ 100,197
非 流 動	28,768	34,771	41,340
	<u>\$ 104,272</u>	<u>\$ 100,163</u>	<u>\$ 141,537</u>

九、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u>			
<u>現金流量避險</u>			
利率交換	\$ 5,617	\$ 759	\$ -
遠期外匯合約	-	47	9,674
外幣選擇權	27,033	38,956	5,396
油料選擇權	<u>107,970</u>	<u>13,764</u>	<u>93,597</u>
	<u>\$ 140,620</u>	<u>\$ 53,526</u>	<u>\$ 108,667</u>
流動	\$ 135,003	\$ 52,767	\$ 108,667
非流動	<u>5,617</u>	<u>759</u>	<u>-</u>
	<u>\$ 140,620</u>	<u>\$ 53,526</u>	<u>\$ 108,667</u>
<u>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u>			
<u>現金流量避險</u>			
利率交換	\$ 2,026	\$ 15,167	\$ 26,578
遠期外匯合約	-	15,771	766
外幣選擇權	1,255	730	3,540
油料選擇權	<u>21,598</u>	<u>3,464</u>	<u>41,517</u>
	<u>\$ 24,879</u>	<u>\$ 35,132</u>	<u>\$ 72,401</u>
流動	\$ 22,853	\$ 23,702	\$ 47,076
非流動	<u>2,026</u>	<u>11,430</u>	<u>25,325</u>
	<u>\$ 24,879</u>	<u>\$ 35,132</u>	<u>\$ 72,401</u>

合併公司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做為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避險

(一) 利率交換

為減低合併公司因浮動利率借款產生之現金流量曝險，所有換入固定利率換出浮動利率之利率交換合約均被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到 期 日	支 付 利 率 區 間	收 取 利 率 區 間
新臺幣 5,240,000	103.8.24~106.6.22	0.9%~1.14%	6165 page 3M CP rate

101 年 12 月 31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到 期 期 間	支 付 利 率 區 間	收 取 利 率 區 間
新臺幣 6,080,000	102.4.11~106.6.22	0.7%~2.42%	6165 page 3M CP rate

101 年 1 月 1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到 期 期 間	支 付 利 率 區 間	收 取 利 率 區 間
新臺幣 3,335,000	101.4.26~105.11.28	0.99%~2.60%	6165 page 3M CP rate

利率交換合約係每季進行交割。利率交換合約之浮動利率為路透社 6165 頁 90 天期商業本票利率 (6165 page 3M CPrate)。合併公司將依固定及浮動利率間利息之差額進行淨額交割。

(二) 遠期外匯

合併公司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美金油料款及美金租機支出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曝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無。

101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臺幣兌美金	102.1.10~102.4.11	NTD1,085,297/USD37,000

101 年 1 月 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臺幣兌美金	101.1.20~101.6.15	NTD1,079,105/USD36,000

(三) 外幣選擇權

合併公司另簽訂外幣選擇權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美金油料款之現金流量曝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選擇權合約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美金買權	日幣兌美金	103.1.10~103.4.30	JPY2,440,000/USD24,000
賣出美金賣權	日幣兌美金	103.1.10~103.4.30	JPY2,340,450/USD24,000

101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美金買權	日	幣兌美金	102.1.8~102.6.7	JPY1,918,450/USD23,500
賣出美金賣權	日	幣兌美金	102.1.8~102.6.7	JPY1,840,745/USD23,500

101 年 1 月 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美金買權	日	幣兌美金	101.1.6~101.5.25	JPY1,832,900/USD23,000
賣出美金賣權	日	幣兌美金	101.1.6~101.5.25	JPY1,716,570/USD23,000

(四) 油料選擇權

合併公司另簽訂油料選擇權合約，以減少油料價格波動對營運成本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油料選擇權合約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油料買權	美	金	103.1.31~103.11.30	NTD 107,970
賣出遠期油料賣權	美	金	103.1.31~103.11.30	NTD 21,598

101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油料買權	美	金	101.7.1~102.3.31	NTD 13,764
賣出遠期油料賣權	美	金	101.7.1~102.3.31	NTD 3,464

101 年 1 月 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油料買權	美	金	101.3.31~101.6.30	NTD 93,597
賣出遠期油料賣權	美	金	101.3.21~101.6.30	NTD 41,517

油料選擇權合約因僅有名目數量，故自民國 98 年起依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發行公司按月公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申報作業規定，以合約公平價值之絕對值為其合約金額。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避險工具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利益（損失），係包含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單行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減少	\$ 136,089	\$ 84,786
財務成本增加	(9,954)	(19,002)
其他利益—兌換淨利益	93,206	14,110
	<u>\$ 219,341</u>	<u>\$ 79,894</u>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列金額	持股 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 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 比例%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297,946	14	\$ 297,946	14	\$ 297,946	14
怡中機場地勤服務	56,023	15	56,023	15	56,023	15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	73,665	8	69,683	8	40,005	8
巨邦創業投資	2,066	5	2,066	5	2,066	5
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	21,378	5	20,223	5	20,665	5
中華快遞	11,000	11	11,000	11	11,000	11
華懋國際廣告	5,925	7	5,925	7	5,925	7
遠東航空	-	6	-	6	-	6
	<u>468,003</u>		<u>462,866</u>		<u>433,630</u>	
未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473	-	473	-	473	-
	<u>\$ 468,476</u>		<u>\$ 463,339</u>		<u>\$ 434,103</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468,476</u>		<u>\$ 463,339</u>		<u>\$ 434,103</u>	

本公司因發展航空周邊事業所需於民國 101 年 5 月透過華航（亞洲）公司參與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公司之現金增資，投入金額為美金 1,040 仟元。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衡量。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294,511	\$ 283,411	\$ 313,636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7,538,081	7,292,035	10,002,413
減：備抵呆帳	(57,862)	(64,093)	(136,802)
淨 額	<u>7,480,219</u>	<u>7,227,942</u>	<u>9,865,611</u>
合 計	<u>\$ 7,774,730</u>	<u>\$ 7,511,353</u>	<u>\$10,179,247</u>

合併公司對客戶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7 至 5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備抵呆帳變動表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64,093	\$ 136,802
認列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85	5,854
本年度因無法回收而沖銷之金額	(6,712)	(78,538)
本年度回收之金額	(6)	-
匯率影響數	<u>402</u>	(25)
期末餘額	<u>\$ 57,862</u>	<u>\$ 64,093</u>

十二、存貨－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飛行設備器材	\$ 6,359,575	\$ 6,336,195	\$ 6,153,586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	403,380	360,616	352,997
在修品盤存	27,043	134,493	157,356
其 他	<u>1,455</u>	<u>1,290</u>	<u>1,116</u>
	<u>\$ 6,791,453</u>	<u>\$ 6,832,594</u>	<u>\$ 6,665,055</u>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49,430 仟元及 112,174 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1,838,330	\$ 1,730,142	\$ 1,682,108
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849,425	815,302	766,146
	<u>\$ 2,687,755</u>	<u>\$ 2,545,444</u>	<u>\$ 2,448,254</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非上市(櫃)公司</u>			
中國飛機服務	\$ 407,725	\$ 381,819	\$ 381,187
高雄空廚	225,221	228,777	239,741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244,486	233,647	230,666
科學城物流	192,175	189,301	177,404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518,904	454,826	431,545
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	215,606	210,780	194,724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34,213	30,992	26,841
揚子江快運航空	-	-	-
	<u>\$ 1,838,330</u>	<u>\$ 1,730,142</u>	<u>\$ 1,682,108</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係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中國飛機服務	20%	20%	20%
高雄空廚	36%	36%	36%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25%	25%	25%
科學城物流	28%	28%	28%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28%	28%	28%
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	28%	28%	28%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35%	35%	35%
揚子江快運航空	-	25%	2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享有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東聯國際貨運（香港）公司外，其餘係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99 年 8 月決議處分揚子江快運航空，原預計於民國 101 年完成處分程序，且預期出售價款高於帳面價值，故按其帳面價值轉列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因前述交易於 1 年未完成處分，故於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將其轉回至採權益法之投資。惟合併公司於民國 102 年 7 月重新簽訂出售合約，故再將其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項股權交易已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23 日完成交割，並收足出售價款人民幣 153,061 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 742,286 仟元。

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中包括以前年度因取得關聯企業所產生之商譽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82,223 仟元、175,286 仟元及 177,945 仟元。商譽之變動列示如下：

	商	譽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7,945
匯率影響數	(<u>2,659</u>)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75,286</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5,286
匯率影響數		<u>6,937</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82,223</u>

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02年度	101年度
中國飛機服務	\$ 28,183	\$ 21,069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95,711	99,849
高雄空廚	47,306	40,921
科學城物流	27,562	25,190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37,293	32,733
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	19,923	20,243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7,093	7,332
揚子江快運航空	-	-
	<u>\$263,071</u>	<u>\$247,337</u>

(二) 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本公司之聯合控制個體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華膳空廚	\$ 685,797	\$ 658,232	\$ 619,404
華潔洗滌	<u>163,628</u>	<u>157,070</u>	<u>146,742</u>
	<u>\$ 849,425</u>	<u>\$ 815,302</u>	<u>\$ 766,146</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係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華膳空廚	51%	51%	51%
華潔洗滌	55%	55%	55%

本公司與太古集團簽訂合資協議共同投資華膳空廚公司與華潔洗滌公司，依該協議，雙方於董事會均具重大議案否決權，因此本公司對其不具控制。

關於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聯合控制個體權益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資產	<u>\$ 594,412</u>	<u>\$ 505,338</u>	<u>\$ 445,465</u>
非流動資產	<u>\$ 612,753</u>	<u>\$ 642,430</u>	<u>\$ 629,009</u>
流動負債	<u>\$ 216,257</u>	<u>\$ 215,248</u>	<u>\$ 192,776</u>
非流動負債	<u>\$ 141,483</u>	<u>\$ 117,218</u>	<u>\$ 115,552</u>

聯合控制個體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度	101年度
華膳空廚	\$ 28,503	\$ 24,136
華潔洗滌	<u>158,787</u>	<u>145,248</u>
	<u>\$187,290</u>	<u>\$169,384</u>

採用權益法之聯合控制個體及合併公司對其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成 本			
土 地	\$ 938,392	\$ 926,159	\$ 945,726
房屋及建築	13,078,656	12,968,483	12,990,954
飛行設備	222,573,614	207,516,311	206,176,079
租賃資產	38,691,367	51,940,712	52,270,176
機器設備	8,725,560	8,523,526	7,833,196
辦公設備	968,680	1,011,699	999,504
出租資產	135,403	150,160	171,039
租賃改良	2,664,470	2,595,453	2,277,502
未完工程	1,007,237	296,130	574,914
	<u>\$288,783,379</u>	<u>\$285,928,633</u>	<u>\$284,239,090</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4,298,391	\$ 3,816,200	\$ 3,449,428
飛行設備	108,380,142	90,657,915	80,255,451
租賃資產	18,198,277	22,693,471	20,309,434
機器設備	5,816,956	5,485,072	5,209,231
辦公設備	689,167	677,244	610,855
出租資產	120,420	132,504	150,199
租賃改良	1,617,958	1,441,884	1,325,488
	<u>\$139,121,311</u>	<u>\$124,904,290</u>	<u>\$111,310,086</u>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飛 行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其 他	合 計
101年1月1日	\$ 945,726	\$ 12,990,954	\$ 206,176,079	\$ 52,270,176	\$ 11,856,155	\$ 284,239,090
本期增添	11,730	43,699	3,648,379	561,209	569,408	4,834,425
本期處分	(9,500)	(29,316)	(2,651,204)	(890,673)	(448,664)	(4,029,357)
本期報廢	-	(7,463)	-	-	(27,030)	(34,493)
本期重分類	-	7,531	343,057	-	630,579	981,167
淨兌換差額	(21,797)	(36,922)	-	-	(3,480)	(62,199)
101年12月31日	<u>\$ 926,159</u>	<u>\$ 12,968,483</u>	<u>\$ 207,516,311</u>	<u>\$ 51,940,712</u>	<u>\$ 12,576,968</u>	<u>\$ 285,928,63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年1月1日	\$ -	(\$ 3,449,428)	(\$ 80,255,451)	(\$ 20,309,434)	(\$ 7,295,773)	(\$ 111,310,086)
本期增添	-	(389,670)	(12,419,559)	(3,244,371)	(874,390)	(16,927,990)
本期處分	-	10,451	1,968,505	860,334	430,904	3,270,194
本期報廢	-	-	-	-	625	625
本期重分類	-	32	48,590	-	228	48,850
淨兌換差額	-	12,415	-	-	1,702	14,117
101年12月31日	<u>\$ -</u>	<u>(\$ 3,816,200)</u>	<u>(\$ 90,657,915)</u>	<u>(\$ 22,693,471)</u>	<u>(\$ 7,736,704)</u>	<u>(\$ 124,904,290)</u>
成 本						
102年1月1日	\$ 926,159	\$ 12,968,483	\$ 207,516,311	\$ 51,940,712	\$ 12,576,968	\$ 285,928,633
本期增添	-	53,401	3,987,410	771,874	1,153,541	5,966,226
本期處分	-	(10,833)	(2,279,769)	(759,287)	(218,867)	(3,268,756)
本期報廢	-	(396)	(5,682)	-	(69,074)	(75,152)
本期重分類	-	47,243	13,355,344	(13,261,932)	57,387	198,042
淨兌換差額	12,233	20,758	-	-	1,395	34,386
102年12月31日	<u>\$ 938,392</u>	<u>\$ 13,078,656</u>	<u>\$ 222,573,614</u>	<u>\$ 38,691,367</u>	<u>\$ 13,501,350</u>	<u>\$ 288,783,37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	\$ -	(\$ 3,816,200)	(\$ 90,657,915)	(\$ 22,693,471)	(\$ 7,736,704)	(\$ 124,904,290)
本期增添	-	(392,091)	(12,970,864)	(2,999,325)	(882,267)	(17,244,547)
本期處分	-	10,321	1,981,752	755,335	215,348	2,962,756
本期報廢	-	391	5,682	-	66,362	72,435
本期重分類	-	(93,451)	(6,738,797)	6,739,184	93,587	523
淨兌換差額	-	(7,361)	-	-	(827)	(8,188)
102年12月31日	<u>\$ -</u>	<u>(\$ 4,298,391)</u>	<u>(\$ 108,380,142)</u>	<u>(\$ 18,198,277)</u>	<u>(\$ 8,244,501)</u>	<u>(\$ 139,121,311)</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主建物	45年至55年
其他附屬設備	10年至25年
機器設備	
機電動力設備	25年
其他	3年至13年
飛行設備及租賃資產	
飛機機身	20年至25年
客機內艙	7年至13年
發動機	20年
機身大修	6年至8年
發動機大修	3年至10年
起落架翻修	7年至10年
週轉性航材	7年至15年
辦公設備	3年至15年
租賃改良	
建築物改良	5年
其他	3年至5年
出租資產	3年至5年

合併公司飛行設備及租賃資產中，主要係有飛機機身、客機內艙、發動機、機身大修、發動機大修、起落架翻修及週轉性航材等重大組成項目。

合併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選擇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該日辨識房屋及建築之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飛行設備及租賃資產金額，請詳附註三三。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帳面金額			
投資性不動產	<u>\$ 2,076,740</u>	<u>\$ 1,498,004</u>	<u>\$ 1,498,283</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係南崁土地及台北地區之建物，均已出租予他人，建物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55年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持有位於桃園南崁之土地，於民國 99 年底依鑑價報告之淨公平價值 1,468,433 仟元與帳面值 2,047,448 仟元之差額，提列減損損失 579,015 仟元。民國 102 年 9 月經重新評估減損已有迴轉，取具安信不動產卓明京估價師及群益不動產陳聯興估價師之鑑價報告，該土地之淨公平價值分別為 2,316,300 仟元及 2,449,699 仟元，均已超過原投資成本 2,047,488 仟元，故將減損損失全數予以迴轉，帳列其他收入－其他。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348,759 仟元、1,500,892 仟元及 1,501,606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市場交易情形，自行評估所得。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淨 額
101 年 1 月 1 日	\$ 1,503,350		(\$ 5,067)	\$ 1,498,283
新 增	-		(279)	(279)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1,503,350</u>		<u>(\$ 5,346)</u>	<u>\$ 1,498,004</u>
102 年 1 月 1 日	\$ 1,503,350		(\$ 5,346)	\$ 1,498,004
新 增	-		(304)	(304)
重 分 類	25		-	25
減損回升利益	579,015		-	579,015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2,082,390</u>		<u>(\$ 5,650)</u>	<u>\$ 2,076,740</u>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累 計 攤 銷	淨 額
101 年 1 月 1 日	\$ 793,223	(\$ 392,663)	\$ 400,560
獨立取得	69,100	-	69,100
攤銷費用	-	(44,660)	(44,660)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862,323</u>	<u>(\$ 437,323)</u>	<u>\$ 425,000</u>
102 年 1 月 1 日	\$ 862,323	(\$ 437,323)	\$ 425,000
獨立取得	115,135		115,135
攤銷費用	-	(50,723)	(50,723)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977,458</u>	<u>(\$ 488,046)</u>	<u>\$ 489,412</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2 至 12 年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十七、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其他流動資產</u>			
其他金融資產	\$ 793,050	\$ 1,713,212	\$ 1,667,954
暫付款	486,260	1,082,396	782,717
預付款	604,163	564,574	568,027
受限制資產	21,214	-	-
其他	<u>561,232</u>	<u>350,810</u>	<u>245,892</u>
	<u>\$ 2,465,919</u>	<u>\$ 3,710,992</u>	<u>\$ 3,264,590</u>
<u>其他非流動資產</u>			
預付購機款	\$15,397,766	\$ 8,708,335	\$ 5,115,314
長期預付款	2,318,009	1,432,395	1,307,754
存出保證金	1,106,855	1,335,954	1,626,527
受限制資產	507,209	564,809	721,604
其他金融資產	14,040	13,660	12,980
其他	<u>1,098</u>	<u>22,855</u>	<u>14,069</u>
	<u>\$19,344,977</u>	<u>\$12,078,008</u>	<u>\$ 8,798,248</u>

預付購機款係本公司 A350-900 及 777-300ER 購機案之預付訂金及利息資本化等，購機案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三四。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	<u>\$ 204,036</u>	<u>\$ 1,600,000</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36%~1.60%、1.150%~1.230%及 1.038%~1.13%。

(二) 長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1,368,167	\$ 20,755,926	\$ 21,633,000
有擔保銀行借款	36,522,857	47,869,954	59,169,672
應付商業本票融資			
發行金額	20,655,000	15,305,000	10,255,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40,481</u>	<u>31,134</u>	<u>23,252</u>
	78,505,543	83,899,746	91,034,42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5,265,961</u>	<u>16,932,026</u>	<u>18,230,972</u>
	<u>\$ 53,239,582</u>	<u>\$ 66,967,720</u>	<u>\$ 72,803,448</u>

有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合併自有土地、建築物及飛行設備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三）。

銀行借款係以新臺幣、美金或日圓每季、每半年償付不等之金額或到期一次償付，合併公司之銀行長期借款合約到期日列示如下：

原幣	借 款 幣 別		
	新 臺 幣	美 金	日 圓
102年12月底	\$ 45,609,666	\$ 411,975	\$ 71,112
101年12月底	49,178,080	669,004	-
101年1月1日	53,051,014	899,884	1,240,000
<u>折合臺幣</u>			
102年12月底	45,609,666	12,261,153	20,205
101年12月底	49,178,080	19,447,800	-
101年1月1日	53,051,014	27,269,224	482,434
<u>利率區間</u>			
102年12月底	1.2830%-3.6%	0.2376%-4.39%	1.975%
101年12月底	1.287%-2.638%	0.308%-4.79%	-
101年1月1日	0.7%-3.15%	0.3911%-4.77%	0.6957%
<u>契約起迄</u>			
102年12月底	91/4/11-113/4/1	92/7/22-106/9/21	102/9/1-105/8/1
101年12月底	91/4/11-118/2/4	90/4/20-106/9/21	-
101年1月1日	91/4/11-118/2/4	89/7/6-106/9/21	96/12/26-101/12/26

本公司另與金融機構分別訂立發行商業本票融資（NIF）保證契約，至民國 106 年 12 月底前分別償清，年貼現率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302%~2.121%、1.375%~2.125% 及 1.341~2.102%。

十八、應付公司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5 年期有擔保公司債—按面額發行			
96 年 11 月發行，年息為指標利率加 0.4%，99 年 11 月、100 年 11 月、101 年 11 月分三次還本，每季付息一次	\$ -	\$ -	\$ 1,200,000
99 年 1 月發行，年息為指標利率加 1.5%，102 年 1 月、103 年 1 月、104 年 1 月分三次還本，每季付息一次	910,000	1,300,000	1,300,000
99 年 2 月發行，年息為指標利率加 1.5%，102 年 2 月、103 年 2 月、104 年 2 月分三次還本，每季付息一次	1,610,000	2,300,000	2,300,000
100 年 5 月發行，年息 1.35%，103 年 5 月、104 年 5 月、105 年 5 月分三次還本，每年付息一次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3 年期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按面額發行			
98 年 4 月發行，年息 3.4%，101 年 4 月到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	-	8,800,000
98 年 6 月發行，年息 3.4%，101 年 6 月到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	-	2,200,000
99 年 5 月發行，年息 2.8%，102 年 5 月到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	4,380,000	4,38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01年1月發行，年息2%，104年1月到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 5,345,000	\$ 5,345,000	\$ -
5年期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按面額發行			
98年4月發行，年息3.6%，103年4月到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98年6月發行，年息3.6%，103年6月到期一次還本，每半年付息一次	800,000	800,000	800,000
102年1月發行，年息1.6%，106年1月及107年1月分兩次還本，每年付息一次	5,400,000	-	-
7年期私募無擔保公司債—按面額發行			
102年1月發行，年息1.85%，108年1月及109年1月分兩次還本，每年付息一次	5,500,000	-	-
5年期可轉換公司債—折價發行			
102年12月發行，折現率1.8245%，到期一次還本	<u>5,483,023</u>	<u>-</u>	<u>-</u>
	32,148,023	21,225,000	28,08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u>4,780,000</u>	<u>5,460,000</u>	<u>12,200,000</u>
	<u>\$27,368,023</u>	<u>\$15,765,000</u>	<u>\$15,880,000</u>

上述指標利率係為3個月期商業本票利率。

- (一)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5 月發行民國 99 年度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公司債 50.5 億元，私募對象包含子公司桃園航勤公司、華信航空公司、先啟資訊系統公司、及華夏公司，共持有面額 670,000 仟元，並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另聯合控制個體華膳空廚公司亦認購 40,000 仟元。
-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所發行民國 101 年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公司債 57.85 億元，私募對象包含子公司桃園航勤公司、華信航空公司及先啟資訊系統公司，其持有面額 440,000 仟元，並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 (三)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26 日發行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0 億元，票面利率為 0，其有效利率為 1.8245%。發行條件如下：
1.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
 2.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 2 年及 3 年之前 30 日，以債券面額賣回。
 3. 若符合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至債券到期前 40 日止，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4.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 1 個月後，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等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本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原始轉換價格為 12.24 元，惟若因無償配股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未調整轉換價格且未有轉換之情事發生。

前述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有效利率為 1.8245%，初始發行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列示如下：

發行價款	\$ 6,000,000
權益組成部分	(<u>518,621</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481,379</u>

二十、應付租賃款

最低租賃給付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年以內	\$ 4,399,137	\$ 5,314,096	\$ 3,784,23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021,198	9,388,480	13,477,381
超過5年	<u>629,630</u>	<u>3,634,103</u>	<u>4,936,414</u>
	13,049,965	18,336,679	22,198,027
減：未來財務費用	(<u>9,092</u>)	(<u>10,187</u>)	(<u>14,959</u>)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13,040,873</u>	<u>\$18,326,492</u>	<u>\$22,183,068</u>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年以內	\$ 4,399,039	\$ 5,313,935	\$ 3,784,05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7,984,991	9,383,585	13,471,870
超過5年	<u>656,843</u>	<u>3,628,972</u>	<u>4,927,145</u>
	<u>\$13,040,873</u>	<u>\$18,326,492</u>	<u>\$22,183,068</u>
流動	\$ 4,399,039	\$ 5,313,935	\$ 3,784,053
非流動	<u>8,641,834</u>	<u>13,012,557</u>	<u>18,399,015</u>
	<u>\$13,040,873</u>	<u>\$18,326,492</u>	<u>\$22,183,068</u>

本公司以售後租回融資租賃承租 A340-300 等飛機及 16 具發動機，租約期間為民國 90 年 4 月至民國 107 年 12 月。於租賃期間，本公司保留附屬於飛機及發動機之所有風險及報酬，並享有與交易前實質相同之權利。

另華儲公司簽訂「一期航空貨運站營運契約書」承租臺灣桃園及高雄國際機場貨運站土地、建物及動產等，租約相關內容請詳附註三四。

融資租賃義務之利率係為浮動利率，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1.306%~2.244% 及 1.296%~2.273%。

二一、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飛行油料	\$ 4,326,230	\$ 3,623,771	\$ 4,657,021
地勤委託費用	860,275	980,111	1,439,557
修護費用	468,454	521,967	1,158,029
利息費用	372,140	228,256	261,163
員工短期福利	1,300,322	1,314,020	1,844,327
場站使用費	606,499	591,275	447,231
佣金費用	566,609	512,673	569,553
其他	<u>5,838,553</u>	<u>3,514,222</u>	<u>3,235,987</u>
	<u>\$14,339,082</u>	<u>\$11,286,295</u>	<u>\$13,612,868</u>

二二、遞延收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飛行常客計畫	\$ 2,587,188	\$ 2,636,952	\$ 2,182,695
預收機票款	<u>8,172,945</u>	<u>7,622,694</u>	<u>9,190,999</u>
	<u>\$10,760,133</u>	<u>\$10,259,646</u>	<u>\$11,373,694</u>
流動	\$ 8,850,384	\$ 8,291,996	\$ 9,662,017
非流動	<u>1,909,749</u>	<u>1,967,650</u>	<u>1,711,677</u>
	<u>\$10,760,133</u>	<u>\$10,259,646</u>	<u>\$11,373,694</u>

二三、負債準備—非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營業租賃飛機之負債準備	\$ 3,302,484	2,628,134	2,066,466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u>-</u>	<u>780,995</u>	<u>770,402</u>
	<u>\$ 3,302,484</u>	<u>\$ 3,409,129</u>	<u>\$ 2,836,868</u>

(一) 營業租賃之負債準備：

本公司與華信航空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行設備，其租賃合約到期將返還出租人時，須按合約依飛機飛行小時數、起落次數及發動機轉數進行修護，具有現存義務而需於簽訂租約或於租賃期間時認列負債準備。

(二) 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

華儲公司與民航局簽訂之貨運站改擴建工程，因評估其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改擴建產生之經濟效益，認列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另於民國 102 年 7 月，因已取得民航局同意延長特許營運期間，經重新評估，不可避免成本應低於預期產生之經濟效益，故

將原認列之相關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予以迴轉。合約內容詳附註三四。

	租 機 合 約	虧 損 性 合 約	合 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2,066,466	\$ 770,402	\$ 2,836,868
本期新增	862,048	-	862,048
本期沖銷	(268,915)	-	(268,915)
折現轉回影響數	-	7,945	7,945
匯率影響數	(31,465)	2,648	(28,817)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628,134</u>	<u>\$ 780,995</u>	<u>\$ 3,409,129</u>
102年1月1日餘額	\$ 2,628,134	\$ 780,995	\$ 3,409,129
本期新增	1,082,003	-	1,082,003
本期沖銷	(426,740)	-	(426,740)
迴轉影響數	-	(780,995)	(780,995)
匯率影響數	19,087	-	19,08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302,484</u>	<u>\$ -</u>	<u>\$ 3,302,484</u>

二四、退職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美國及日本之員工，依屬美國、日本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合併公司按月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1.625-2.000%	1.25%-1.75%	1.50%-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920-2.000%	1.54%-2.00%	1.68%-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0-2.500%	1.50%-2.50%	1.50%-2.5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326,537	\$355,779
利息成本	218,397	219,689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9,456)	(86,898)
當年度認列之精算(利益)損失	59,136	59,136
前期服務成本	<u>12,184</u>	<u>5,803</u>
	<u>\$546,798</u>	<u>\$553,50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419,027	\$374,075
營業費用	<u>127,771</u>	<u>179,434</u>
	<u>\$546,798</u>	<u>\$553,509</u>

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 23,940 仟元及 582,244 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606,184 仟元及 582,244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4,902,893	\$ 15,387,523	\$ 15,071,68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4,472,814</u>)	(<u>4,726,756</u>)	(<u>4,667,245</u>)
提撥短絀	10,430,079	10,660,767	10,404,444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u>19,172</u>)	(<u>84,110</u>)	(<u>149,048</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0,410,907</u>	<u>\$ 10,576,657</u>	<u>\$ 10,255,396</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387,523	\$ 15,071,689
當期服務成本	326,537	355,779
利息成本	218,397	219,689
精算(利益)損失	12,838	540,506
福利支付數	(1,048,784)	(800,140)
當期既得前期服務成本	6,382	-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4,902,893</u>	<u>\$ 15,387,523</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726,756	\$ 4,667,24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9,456	86,898
精算利益(損失)	(11,102)	(41,738)
雇主提撥數	635,698	713,756
福利支付數	(947,994)	(699,405)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4,472,814</u>	<u>\$ 4,726,756</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權益工具	38.25	40.75	40.75
債務工具	40.69	19.19	19.19
其他	<u>21.06</u>	<u>40.06</u>	<u>40.06</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4,902,893</u>	<u>\$ 15,387,523</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4,472,814)</u>	<u>(\$ 4,726,756)</u>
提撥短絀	<u>\$ 10,430,079</u>	<u>\$ 10,660,767</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12,838)</u>	<u>(\$ 540,506)</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11,102)</u>	<u>(\$ 41,738)</u>

合併公司預期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金額為 623,735 仟元。

二五、權益

(一) 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普通股</u>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0</u>	<u>6,000,000</u>	<u>5,200,000</u>
額定股本	<u>\$60,000,000</u>	<u>\$60,000,000</u>	<u>\$52,000,000</u>
已發行股本	\$52,000,000	\$52,000,000	\$46,316,224
發行溢價	<u>1,391,536</u>	<u>1,391,536</u>	<u>391,867</u>
	<u>\$53,391,536</u>	<u>\$53,391,536</u>	<u>\$46,708,091</u>

本公司為因應營運資金需求及償還借款，於民國 100 年 6 月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公開發行新股現金增資，以每股 11.73 元發行普通股 568,37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 100 年 8 月 10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1 年 2 月 10 日為發行新股基準日，且於民國 101 年 2 月 20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發行股票溢價	\$ 1,391,536	\$ 1,391,536	\$ 391,86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518,621	-	-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1,747	11,747	-
員工認股權	-	-	28,123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	955	955	955
庫藏股票交易	<u>1,156</u>	<u>1,156</u>	<u>1,156</u>
	<u>\$ 1,924,015</u>	<u>\$ 1,405,394</u>	<u>\$ 422,101</u>

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保留上述公開發行現金增資股數之 10% 由員工認購，並於民國 100 年 12 月決定認購股數及價格，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會計處理採公平價值法，並於給與日認列為酬勞成本。

民國 101 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年現金增資			
員 工 認 股 權	單 位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給與單位數	56,838		\$ 11.73
執行單位數	(33,097)		11.73
放棄單位數	(23,741)		11.73
	=====		
本期給與之每股認股權利加 權平均公平價值		\$ 0.4948	

本公司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認 股 權 利
給與日股價	12.15 元
行使價格	11.73 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39.89%
預期存續期間	5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687%

民國 100 年 12 月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8,123 仟元，並於民國 101 年 2 月就員工參與增資部分 16,376 仟元認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員工放棄認股部分 11,747 仟元認列資本公積－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價（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經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當年度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如有餘額先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再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之額度內，由董事會

考量本公司未來機隊計畫及資金需求等，擬訂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以股票股利或以股票及現金股利（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三十）方式分派之。惟當年度稅前盈餘經依上述方式計算扣減後，如其可分配之數額不足時，得以累積未分配盈餘支應。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予以承認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

1. 分配民國 101 年度之盈餘

分配民國 101 年度之盈餘係以原一般公認財務會計準則為計算基礎，民國 101 年度無可供分配盈餘，故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分配民國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如有未實現利益可合併計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另依相關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子公司在年底因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上市、上櫃公司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民國 100 年度稅後純損 1,954,271 仟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181,950 仟元並依據章程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288,702 仟元後，尚有累計虧損為 483,620 仟元，並以法定盈餘公積 483,620 仟元彌補虧損。另民國 100 年度為稅後純損，故未配發員工紅利。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5 日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法定盈餘公積	\$ 5,881
特別盈餘公積	<u>52,924</u>
	<u>\$ 58,805</u>

提列上述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民國 101 年已無可供分配之盈餘。

2. 分配民國 102 年度以後之盈餘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無可分配盈餘，故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自民國 102 年度起，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本公司於轉換日係產生保留盈餘減少數，故不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7 日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本年度稅後純損 1,274,046 仟元，及其他保留盈餘調整 45,380 仟元，加計期初累積虧損 6,089,873 仟元並依據章程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926,293 仟元後，尚有累計虧損為 3,483,005 仟元，擬以法定盈餘公積 321,891 仟元彌補虧損。另民國 102 年度為稅後純損，故未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 87 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權益項目之變動數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之 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	合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60,381)	(\$ 16,666)	\$ 16,485	(\$ 60,56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74,968	-	-	74,968
備供出售資產未實 現損益	-	7,244	-	7,244
現金流量避險中因 公允價值變動產 生之損益	-	-	315,841	315,841
重分類至損益之避 險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產生之損益	-	-	(219,341)	(219,34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之份額	-	(416)	-	(416)
所得稅之影響數	(12,744)	(1,648)	(16,406)	(30,798)
102年12月31日餘 額	\$ 1,843	(\$ 11,486)	\$ 96,579	\$ 86,936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15,155	\$ 34,855	\$ 50,01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72,748)	-	-	(72,748)
備供出售資產未實 現損益	-	(37,831)	-	(37,831)
現金流量避險中因 公允價值變動產 生之損益	-	-	57,761	57,761
重分類至損益之避 險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產生之損益	-	-	(79,894)	(79,89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之份額	-	333	-	333
所得稅之影響數	12,367	5,677	3,763	21,807
101年12月31日餘 額	(\$ 60,381)	(\$ 16,666)	\$ 16,485	(\$ 60,562)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臺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與現金流量避險相關之其他權益項目，係現金流量避險中，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累計利益或損失，此累計利益或損失僅當避險交易影響損益時重分類為損益。

(五) 非控制權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度初餘額	\$ 1,831,137	\$ 1,765,41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325,166	198,19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6,062	(8,8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3,136)	(3,543)
所得稅影響數	(7,159)	10,636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 益	23,839	(55,802)
獲配子公司現金股利	(92,013)	(74,866)
	<u>\$ 2,083,896</u>	<u>\$ 1,831,137</u>

(六)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減	期 末 股 數
<u>102 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 庫藏股票	<u>2,889</u>	<u>-</u>	<u>2,889</u>
<u>101 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 庫藏股票	<u>2,889</u>	<u>-</u>	<u>2,889</u>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102年12月31日</u>			
華信航空	2,075	\$ 22,717	\$ 22,717
華 夏	814	8,915	8,915
		<u>\$ 31,632</u>	<u>\$ 31,632</u>
<u>101年12月31日</u>			
華信航空	2,075	\$ 24,895	\$ 24,895
華 夏	814	9,770	9,770
		<u>\$ 34,665</u>	<u>\$ 34,665</u>
<u>101年1月1日</u>			
華信航空	2,075	\$ 27,385	\$ 27,385
華 夏	814	10,747	10,747
		<u>\$ 38,132</u>	<u>\$ 38,132</u>

上述子公司係基於投資規劃考量，於以前年度購入本公司之股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六、本期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361,433	\$ 243,325
補助款收入	182,025	119,843
股利收入	65,631	187,354
其 他	994,484	658,581
	<u>\$ 1,603,573</u>	<u>\$ 1,209,103</u>

(二) 其他利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008	\$ 20,11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利益	132,701	475,129
處分子公司利益	-	128
淨外幣兌換利益	160,565	1,060,594
處分權益法投資利益	742,286	-
其 他	(572,521)	(565,089)
	<u>\$ 469,039</u>	<u>\$ 990,873</u>

(三)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應付公司債	\$ 553,910	\$ 627,378
銀行借款	1,361,164	1,609,336
融資租賃義務利息	197,298	245,090
虧損性合約折現轉回數	-	7,945
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公允價值損失	9,954	19,002
	<u>\$ 2,122,326</u>	<u>\$ 2,508,751</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60,749	\$ 90,300
利息資本化利率	1.85%-1.91%	1.91%-2.26%

(四)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應收帳款	<u>\$ 85</u>	<u>\$ 5,854</u>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迴轉	<u>(\$ 6)</u>	<u>\$ -</u>

(五) 折舊與攤銷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244,547	\$ 16,927,990
投資性不動產	304	279
無形資產	50,723	44,660
折舊及攤銷費用合計	<u>\$ 17,295,574</u>	<u>\$ 16,972,92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523,374	\$ 16,466,872
營業費用	721,477	461,397
	<u>\$ 17,244,851</u>	<u>\$ 16,928,26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67	\$ 2,527
營業費用	49,756	42,133
	<u>\$ 50,723</u>	<u>\$ 44,66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u>退職後福利</u>		
確定提撥計畫	\$ 229,456	\$ 220,693
確定福利計畫	<u>546,798</u>	<u>553,509</u>
	<u>\$ 776,254</u>	<u>\$ 774,202</u>
<u>其他員工福利</u>		
薪資費用	\$ 14,973,410	\$ 14,772,239
其他用人費用	<u>3,250,309</u>	<u>2,482,822</u>
	<u>\$ 18,223,719</u>	<u>\$ 17,255,06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359,535	\$ 14,725,130
營業費用	<u>3,640,438</u>	<u>3,304,133</u>
	<u>\$ 18,999,973</u>	<u>\$ 18,029,263</u>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86,650	\$ 143,776
以前年度調整	605	1,323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400,445</u>	(<u>96,94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87,700</u>	<u>\$ 48,153</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361,180</u>)	(<u>\$ 172,00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17%）	(\$ 61,401)	(\$ 29,241)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		
同稅率之影響	(123,129)	(9,977)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		
除之費損	309,138	31,455
暫時性差異	728,946	91,240
免稅所得	(257,461)	(101,405)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41,720	\$ -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485,287)	-
當期產生之虧損扣抵	-	101,740
國外所得稅費用	34,124	59,96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253,634)	(147,787)
當年度喪失之投資抵減	165,684	111,41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	488,395	(60,57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605	1,32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87,700</u>	<u>\$ 48,153</u>

(二) 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5,909)	\$ 13,55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648)	5,677
— 為現金流量避險而簽訂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再衡量	(16,406)	3,763
—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u>4,070</u>	<u>98,982</u>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合計	<u>(\$ 29,893)</u>	<u>\$121,97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102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劃	\$ 1,792,478	(\$ 51,526)	\$ 20,934	\$ -	\$ 1,761,886
租賃資產	731,148	(731,148)	-	-	-
哩程酬賓計畫	458,870	(10,253)	-	-	448,617
重大組成項目折舊	346,159	716,078	-	-	1,062,237
修護準備	454,733	111,394	-	-	566,127

(接次頁)

(承前頁)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主要備品折舊	\$ 200,860	(\$ 85,913)	\$ -	\$ -	\$ 114,947
存貨跌價損失	282,732	46,728	-	-	329,460
其 他	514,538	29,730	(11,018)	(624)	532,626
虧損扣抵	5,322,706	(1,011,592)	-	-	4,311,114
投資抵減	148,073	(148,073)	-	-	-
	<u>\$10,252,297</u>	<u>(\$ 1,134,575)</u>	<u>\$ 9,916</u>	<u>(\$ 624)</u>	<u>\$ 9,127,01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租賃資產	\$ 790,369	(\$ 790,369)	\$ -	\$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237,048	4,947	-	-	241,995
固定資產折舊差 異	144,529	(16,667)	-	-	127,862
確定福利計劃	-	(13,144)	16,864	-	3,720
其 他	147,968	81,103	22,945	3,227	255,243
	<u>\$ 1,319,914</u>	<u>(\$ 734,130)</u>	<u>\$ 39,809</u>	<u>\$ 3,227</u>	<u>\$ 628,820</u>
101 年度					
	10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劃	\$ 1,717,805	(\$ 24,309)	\$ 98,982	\$ -	\$ 1,792,478
租賃資產	-	731,148	-	-	731,148
哩程酬賓計畫	376,090	82,780	-	-	458,870
重大組成項目折 舊	172,884	173,275	-	-	346,159
修護準備	353,092	101,641	-	-	454,733
主要備品折舊	164,219	36,641	-	-	200,860
存貨跌價損失	177,673	105,059	-	-	282,732
其 他	564,567	(60,526)	11,088	(591)	514,538
虧損扣抵	5,295,468	27,238	-	-	5,322,706
投資抵減	198,913	(50,840)	-	-	148,073
	<u>\$ 9,020,711</u>	<u>\$ 1,122,107</u>	<u>\$ 110,070</u>	<u>(\$ 591)</u>	<u>\$10,252,29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租賃資產	\$ -	\$ 790,369	\$ -	\$ -	\$ 790,369
未實現兌換利益	2,110	234,938	-	-	237,048
固定資產折舊差 異	146,009	(1,480)	-	-	144,529
其 他	164,390	1,334	(11,902)	(5,854)	147,968
	<u>\$ 312,509</u>	<u>\$ 1,025,161</u>	<u>(\$ 11,902)</u>	<u>(\$ 5,854)</u>	<u>\$ 1,319,914</u>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虧損扣抵			
106 年度	\$ -	\$ 3,582	\$ 27,263
107 年度	197,226	199,934	289,469
108 年度	3,396,913	217,527	244,968
109 年度	120,029	120,029	137,976
110 年度	80,080	80,080	80,402
111 年度	125,604	125,466	-
112 年度	214,365	-	-
	<u>\$ 4,134,217</u>	<u>\$ 746,618</u>	<u>\$ 780,078</u>
投資抵減			
人才培訓	\$ -	\$ 82,844	\$ 143,421
自動設備	125,487	60,254	61,949
	<u>\$ 125,487</u>	<u>\$ 143,098</u>	<u>\$ 205,370</u>

(四) 截至民國 102 年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投資抵減稅額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u>本公司</u>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國內外產製自動化設備投資抵減	\$ 40,542	\$ 40,542	103
		<u>24,691</u>	<u>24,691</u>	104
		<u>\$ 65,233</u>	<u>\$ 65,233</u>	
<u>華儲公司</u>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投資設備技術支出	<u>\$ 64,277</u>	<u>\$ 60,254</u>	103

(五) 截至民國 102 年底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課稅所得之虧損金額如下：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u>本公司</u>	
107	\$ 5,317,848
108	19,338,075
110	2,899,496
111	598,471
	<u>\$ 28,153,890</u>

(接次頁)

(承前頁)

<u>最後扣抵年度</u>	<u>尚未扣抵餘額</u>
<u>華信航空公司</u>	
107	\$ 394,452
108	192,508
112	<u>224,234</u>
	<u>\$ 811,194</u>
<u>華航大飯店公司</u>	
108	\$ 97,720
109	101,471
110	45,157
111	<u>9,617</u>
	<u>\$ 253,965</u>
<u>華航園區公司</u>	
108	\$ 2,939
109	<u>18,558</u>
	<u>\$ 21,497</u>
<u>華儲公司</u>	
110	\$ 34,923
111	115,988
112	<u>102,248</u>
	<u>\$ 253,159</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25,815</u>	<u>\$ 111,570</u>	<u>\$ 24,942</u>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底均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比率。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除下列事項外，本公司及其餘子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

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華儲公司截至民國 91 年底止已為負數之股東可扣抵帳戶須予以補為正數，金額計 183,741 仟元，惟華儲公司對上述核定不服，經依法提起復查、訴願及行政訴訟等程序均遭駁回，華儲公司依法提起上訴，歷經多次上訴、駁回及再審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4 日判決敗訴確定，華儲公司已依判決全數估列損失，歷年已認列損失 183,741 仟元。

華儲公司原已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民國 90 年度所得稅申報案件，復經原核定機關以超額分配該年度股東可扣抵稅額計 129,350 仟元，而要求需予以回補，並處一倍罰鍰，華儲公司對該核定尚有不服，經依法提起復查、訴願及行政訴訟等程序均遭駁回，華儲公司已依法提起上訴，最高行政法院於民國 99 年 12 月 9 日判決，其結果為華儲公司需回補該年度超額分配股東可扣抵稅額 129,350 仟元，並撤銷一倍之罰鍰之處分，稅捐稽徵機關應重為裁罰，惟稅捐稽徵機關不服該判決，已於民國 99 年 12 月 29 日提出再審之訴。另華儲公司亦不服應補繳超額分配可扣抵稅額 129,350 仟元之判決，業已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2 日提出再審之訴，最高行政法院已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8 日駁回兩造之再審之議，另關於稅捐稽徵機關另加計 1 倍罰款之處分，華儲公司不服，故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21 日向財政部提起訴願，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 日經稅捐機關修正為 0.8 倍罰鍰，惟華儲公司對更審復查仍有未服，再次向財政部提起訴願。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有判決結果，華儲公司估列該超額分配稅款及罰鍰為 147,810 仟元。

二八、每股淨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基本及稀釋每股淨損	(\$ <u>0.25</u>)	(\$ <u>0.08</u>)

用以計算每股淨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淨損之淨損	(<u>\$1,274,046</u>)	(<u>\$ 418,356</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淨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197,111</u>	<u>5,134,99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華信航空公司及華儲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機及修護棚廠等，租期至民國 113 年 1 月前陸續到期。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飛行設備及修護棚廠並無優惠承購權。

關於本公司及華信公司之飛機租賃協議，租金計價方式部分屬於浮動租金，若屬浮動租金則按約定之指標利率，每三個月或半年修訂租金，相關飛機均不得再行分租，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華信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 10 架 A330-300 客機、3 架 737-800 客機及 8 架 ERJ190 客機，租期 8 年至 12 年，本公司及華信公司有選擇權決定是否延長租期。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716,552 仟元、626,924 仟元及 730,138 仟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之未來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一年內	\$ 3,786,257	\$ 3,692,557	\$ 4,313,677
超過1年但未超過5年	13,492,847	13,053,978	9,575,839
超過5年	<u>14,483,470</u>	<u>16,323,006</u>	<u>6,127,591</u>
	<u>\$31,762,574</u>	<u>\$33,069,541</u>	<u>\$20,017,107</u>

本期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3,543,880</u>	<u>\$ 2,150,535</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日常營業活動及購機支出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列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應付公司債	\$ 32,148,023	\$ 33,242,397	\$ 21,225,000	\$ 21,390,587	\$ 28,080,000	\$ 28,844,150
長期借款	78,505,543	78,642,338	83,899,746	85,527,989	91,034,420	93,231,254

應付租賃負債及部分長期借款係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固定利率之長期借款及私募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

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所使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0.486%-1.4554%、0.868%-0.9051%及 1.1281%-1.25%。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其於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 (1)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23,254	\$ -	\$ 23,254
國內貨幣市場型基金	192,419	-	-	192,419
	<u>\$ 192,419</u>	<u>\$ 23,254</u>	<u>\$ -</u>	<u>\$ 215,673</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28,768	\$ -	\$ -	\$ 28,768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75,504	-	-	75,504
	<u>\$ 104,272</u>	<u>\$ -</u>	<u>\$ -</u>	<u>\$ 104,272</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2,799	\$ -	\$ 2,799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140,620	\$ -	\$ 140,620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	\$ 24,879	\$ -	\$ 24,879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貨幣市場型基金	\$ 838,137	\$ -	\$ -	\$ 838,137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653,211	-	-	653,211
	<u>\$ 1,491,348</u>	<u>\$ -</u>	<u>\$ -</u>	<u>\$ 1,491,348</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34,771	\$ -	\$ -	\$ 34,771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65,392	-	-	65,392
	<u>\$ 100,163</u>	<u>\$ -</u>	<u>\$ -</u>	<u>\$ 100,163</u>
<u>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u>	<u>\$ -</u>	<u>\$ 53,526</u>	<u>\$ -</u>	<u>\$ 53,526</u>
<u>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u>	<u>\$ -</u>	<u>\$ 35,132</u>	<u>\$ -</u>	<u>\$ 35,132</u>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62,138	\$ -	\$ -	\$ 3,662,138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274,517	-	-	274,517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4,085	-	-	374,085
	<u>\$ 4,310,740</u>	<u>\$ -</u>	<u>\$ -</u>	<u>\$ 4,310,740</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41,340	\$ -	\$ -	\$ 41,340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100,197	-	-	100,197
	<u>\$ 141,537</u>	<u>\$ -</u>	<u>\$ -</u>	<u>\$ 141,537</u>
<u>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u>	<u>\$ -</u>	<u>\$ 108,667</u>	<u>\$ -</u>	<u>\$ 108,667</u>
<u>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u>	<u>\$ -</u>	<u>\$ 72,401</u>	<u>\$ -</u>	<u>\$ 72,401</u>

本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為之：

-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屬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者，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係為本公

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就個別合約到期日分別計算公允價值，並一致性採用。

(2) 長期投資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屬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允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3) 上櫃應付公司債因有市場價格可循，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允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5,673	\$ 1,491,348	\$ 4,310,7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272	100,163	141,537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140,620	53,526	108,6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註1）	468,476	463,339	434,103
	<u>29,806,215</u>	<u>22,438,700</u>	<u>25,990,192</u>
	<u>\$ 30,735,256</u>	<u>\$ 24,547,076</u>	<u>\$ 30,985,239</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799	\$ -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24,879	35,132	72,40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u>135,161,328</u>	<u>138,459,341</u>	<u>156,506,414</u>
	<u>\$135,189,006</u>	<u>\$138,494,473</u>	<u>\$156,578,815</u>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款項－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及受限制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應付租賃負債、部分其他流動負債、部分其他非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主要係因應國、內外經濟環境、金融及油價市場等變化，隨時衡估調整。為降低利率、匯率及油價等變動對本公司整體財務造成之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依股東會通過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透過財務避險工具，將該等成本以適當之避險比率固定於一定之範圍，以降低因市場價格變化對盈餘的衝擊。

此外，本公司董事會下設有財務風險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以評估衍生性商品操作績效及適當之避險比率，並於外聘財務風險顧問協助下，即時掌握國內外經濟及金融情勢，控管避免因金融環境及油價變動所產生整體之財務風險，研擬規避財務風險之策略及因應措施，以落實風險管理。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合併公司訂定遠期外匯、外幣選擇權及利率交換合約，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訂定外幣選擇權合約，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負債及承諾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資 產			
美 金	\$ 4,640,919	\$ 2,375,009	\$ 4,326,485
歐 元	713,966	594,762	562,935
港 幣	1,301,084	1,084,376	1,403,578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日圓	\$ 950,527	\$ 857,477	\$ 764,126
人民幣	11,604,538	6,329,004	5,696,389
負債			
美金	18,331,727	\$26,635,417	\$37,052,377
歐元	306,431	270,483	393,279
港幣	314,869	253,553	265,795
日圓	1,269,617	1,189,635	1,512,342
人民幣	1,709,514	1,547,641	1,214,393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以下詳細說明當新臺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新臺幣對美金升貶一元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一元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資產及負債借款中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者。當新臺幣相對美金升值一元時，在其他所有變數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增加 23,902 仟元；於民國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增加 604,542 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訂定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規避淨負債利率波動之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曝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與遠期利率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曝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31,285,991	\$19,627,309	\$23,926,69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92,612,484	105,423,929	117,370,79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700,000 仟元。

若利率增加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968,000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購買航空燃油而產生航空燃油價格曝險。合併公司係以訂定油料選擇權合約，規避油價波動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航空油價曝險之衍生性工具進行。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利益 增加 (減少)	其他綜合 損益增加 (減少)	稅前利益 增加 (減少)	其他綜合 損益增加 (減少)
油價上漲 5%	\$ 21,417	\$ 91,940	\$ 12,381	\$ 18,590
油價下跌 5%	(13,132)	(84,966)	(13,940)	(10,300)

2.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
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針對衍生金融工
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
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
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
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
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2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應付租賃款	1.4260%	\$ 831,745	\$ 3,567,392	\$ 2,411,223	\$ 5,609,974	\$ 629,630
浮動利率工具	1.4997%	2,948,546	21,808,169	14,068,334	34,186,654	3,904,705
固定利率工具	4.3739%	102,972	389,895	545,441	1,085,625	-
衍生工具	-	2,201	21,879	394	405	-
		<u>\$ 3,885,464</u>	<u>\$25,787,335</u>	<u>\$17,025,392</u>	<u>\$40,882,658</u>	<u>\$ 4,534,335</u>

101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應付租賃款	1.7331%	\$ 1,248,340	\$ 4,291,374	\$ 2,718,551	\$ 7,065,507	\$ 3,671,645
浮動利率工具	1.5651%	4,056,735	13,642,505	27,354,926	33,832,759	5,474,640
固定利率工具	4.3739%	1,719,955	354,917	455,626	1,040,599	-
衍生工具	-	19,703	7,474	2,910	5,046	-
		<u>\$ 7,044,733</u>	<u>\$18,296,270</u>	<u>\$30,532,013</u>	<u>\$41,943,911</u>	<u>\$ 9,146,285</u>

101年1月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應付租賃款	1.7051%	\$ 1,246,171	\$ 2,824,627	\$ 5,326,776	\$ 8,698,169	\$ 5,027,041
浮動利率工具	1.5570%	3,937,456	14,836,271	17,784,643	46,114,432	8,512,110
固定利率工具	4.5164%	186,021	478,923	428,758	1,265,859	222,238
衍生工具	-	29,858	35,297	5,778	1,468	-
		<u>\$ 5,399,506</u>	<u>\$18,175,118</u>	<u>\$23,545,955</u>	<u>\$56,079,928</u>	<u>\$13,761,389</u>

融資額度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尚未動用之無擔保 銀行借款額度	\$14,854,000	\$10,442,000	\$13,881,000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消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u>\$ 113,392</u>	<u>\$ 249,000</u>	<u>\$ 531,293</u>	<u>\$ 442,825</u>
合 資	<u>\$ 13,877</u>	<u>\$ 13,121</u>	<u>\$1,278,542</u>	<u>\$1,224,036</u>
本公司主要股東	<u>\$ 26,001</u>	<u>\$ 38,486</u>	<u>\$ 53,014</u>	<u>\$ 62,275</u>

資產負債日之應收關係人餘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5,447	\$ 16,251	\$ 29,301
合 資	594	1,117	1,083
本公司主要股東	<u>8,476</u>	<u>3,340</u>	<u>3,697</u>
	<u>\$ 14,517</u>	<u>\$ 20,708</u>	<u>\$ 34,081</u>

資產負債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108,889	\$ 70,303	\$ 88,682
合 資	317,284	302,779	275,726
本公司主要股東	<u>6,362</u>	<u>5,800</u>	<u>7,303</u>
	<u>\$ 432,535</u>	<u>\$ 378,882</u>	<u>\$ 371,71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帳款之收付期限自 30 天至 2 個月不等，並無逾授信期間之情形。

(二) 資產租賃

本公司為訓練機師所需，與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簽訂租賃合約，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行訓練器及模擬機，係以使用時數支付租金，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分別為 53,014 仟元及 62,275 仟元。

(三) 背書及保證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額度	動用額度	總額度	動用額度	總額度	動用額度
本公司						
華航園區	\$ 3,400,000	\$ 3,071,000	\$ 3,400,000	\$ 3,237,000	\$ 3,400,000	\$ 3,320,000
華儲	1,080,000	361,800	1,080,000	-	-	-
Freighter Princess Ltd.	-	-	-	-	29,520	29,520
Freighter Prince Ltd.	285,564	285,564	300,478	300,478	334,243	334,243
Freighter Queen Ltd.	-	-	244,982	244,982	297,216	297,216
華航大飯店	180,000	19,029	180,000	118,497	180,000	146,379
華航(亞洲)						
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	16,229	15,323	15,852	15,329	16,524	13,005

(四) 應付公司債－關係人

華膳空廚公司參與本公司發行之99年度第一次無擔保私募公司債(詳附註十八)之認購,已於民國102年5月全數償付,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該公司持有本公司之公司債餘額均為40,000仟元。

(五) 資產交易

本公司為活化自有資產並促進集團資源分享,於民國101年12月將坐落於台中市台中港路之土地及建築物出售予華信航空。交易價格為29,320仟元,處分利益為126仟元,相關款項已全數收足。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民國102及101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5,415	\$ 43,324
退職後福利	4,353	4,069
	<u>\$ 39,768</u>	<u>\$ 47,39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經質、抵押作為長、短期借款及其他業務保證等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044,021	\$136,203,861	\$150,997,123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已質押定存單	181,209	191,239	181,260
美國國庫券	487,649	545,460	660,979
合 計	<u>\$110,712,879</u>	<u>\$136,940,560</u>	<u>\$151,839,362</u>

上述美國國庫券係作為 Freighter Prince Ltd.、Freighter Queen Ltd.及 Freighter Princess Ltd.融資租賃業務之擔保品。

三四、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列：

重大承諾

- (一)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 月與空中巴士公司簽約訂購十四架 A350-900 客機及額外取得選購六架飛機之權利，十四架訂購機總價約為美金 3,933,235 仟元，六架選購機總價約為美金 1,802,645 仟元，預計於民國 105 年至 107 年交機。

各期購機款支付情形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SD 315,859 仟元	USD 237,194 仟元	USD 119,197 仟元

-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與波音公司簽約訂購六架 777-300ER 客機及取得額外選購六架飛機之權利，六架訂購機總價約美金 2,067,261 仟元，六架選購機總價約為美金 2,213,015 仟元，預計於民國 104 年至 105 年交機。本公司董事會另已決議將確認訂單之 6 架客機於交機時，移轉購買權予租機公司，再將其租回。

各期購機款支付情形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USD 163,786 仟元	USD 26,673 仟元

(三) 為提供旅客戶更多元化之選擇，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3 日決議與新加坡商欣豐虎航空有限公司 (Tiger Airways Singapore Pte. Ltd.) 合資成立低成本航空 (Low Cost Carrier, LCC)，暫訂名為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資本額預計為 20 億元，本公司及華信航空預計出資 18 億元並取得 90% 之持股。該公司業已取得交通部民航局許可籌設，預計於民國 103 年底前正式開始營運。

(四) 華儲公司業於民國 89 年 1 月 14 日與民航局簽訂「一期航空貨運站營運契約書」，特許期間自民航局移轉營運權予華儲公司之日起，20 年期滿。預計將於未來 10 年內於中正機場貨運站及高雄貨運站進行建築物之改擴建、機具設備之導入及更新，前述改擴建主體工程計畫之規模業經民國 92 年度董事會同意，並經交通部民航局函覆原則同意辦理。該改擴建工程支出預估總金額為 84.9 億元，自民國 93 年起進行設計，且已於民國 97 年開始發包施工。華儲公司於 102 年向民航局申請延長特許期間，並已取得延長 10 年特許期間之核准。

前述改擴建主體工程計畫原支出總金額為 84 億 9 仟萬餘元，但經本公司於民 101 年度申請仲裁修改合約，將改擴建工程總金額修正變更為 68 億 4 仟萬餘元。

依前述改擴建工程計畫，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華儲公司與非關係人簽訂以下合約：

廠 商 名 稱	合 約 名 稱	合 約 金 額 (含 營 業 稅)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站改擴建工程案計畫總顧問契約書	\$ 636,493
西門子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站改擴建工程第一及第二階段儲運設備合約	1,892,400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站改擴建工程第一階段工程合約	1,491,938
國記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航空貨運站改擴建工程仲裁後修正計畫工程合約	371,200
立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航空貨運站改擴建工程仲裁後修正計畫工程合約	303,200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底止，華儲公司累計已支付之顧問服務費及工程設備款分別為 395,950 仟元(含營業稅)及 3,748,392 仟元(含營業稅)；其中 258,778 仟元(含營業稅)及 2,301,204 仟元(含營業稅)已分別於完工驗收時轉列各項固定資產項下，其餘累計已支付款項 1,584,360 仟元(含營業稅)扣除民國 101 年快遞進口倉場陷沖銷 141 仟元後，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上述貨運站整體改善、設備購置及後續之設備增置與重置所取得之資產，於特許期間屆滿時將無償移轉予政府。另隨特許期間屆滿而終止之土地、建物及動產租約，其租賃土地及營運資產亦將原狀返還政府。

- (五) 華儲公司應於特許期間，支付權利金予民航局，權利金以年度營業總額之金額(包括營業收入與營業外收入，但不包括華儲公司依契約規定轉租交接區及專區使用者作業場地之租金收入)為基礎結算，且民航局得自移轉營運權之日起依華儲公司之實際營業收入及支出等每 3 年檢討調整權利金之比率，該權利金比率業經民航局桃機貨字第 1000021973 號函同意自民國 101 年度 4 月起仍維持原營運契約所訂，其比率列示如下：

年營業總額(新臺幣元)	金額比率	金額比率(調整前)
未滿 20 億	6%	6.66%
20 億以上未滿 40 億	8%	8.88%
40 億以上未滿 60 億	10%	11.10%
60 億以上未滿 80 億	12%	13.32%
80 億以上未滿 100 億	14%	15.54%
100 億以上未滿 120 億	16%	17.76%
120 億以上	18%	19.98%

- (六) 華航園區公司於民國 95 年 9 月 20 日與民航局簽訂「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航空事業營運中心(含機場旅館)興建營運契約」。惟自民國 99 年 11 月 1 日起，該契約及主辦機關由桃園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桃園機場公司)繼受之。自簽訂本契約日開始起算，包括興建與營運之期間，共計 50 年。另於本契約期限屆滿前 3 年，華航園區公司得經桃園機場公司同意優先續約一次，其期間以 20 年為限。

業務經營範圍為提供民用航空運輸業、旅館、服務航空事業及其相關產業暨其他符合本基地法令許可用途經桃園機場公司同意之必要性服務所使用之辦公及相關作業空間。

華航園區公司應於營運中心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計付土地租金，並依約按興建期間及營運期間分別計收。華航園區公司應參照「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公有土地出租及設定地上權租金優惠辦法」第二條，興建期間土地租金，以土地依法應納之地價稅另加計營業稅及其他費用繳付租金；營運期間土地租金，以國有出租基地租金計收標準六折另加計營業稅及其他費用繳付租金。

華航園區公司依約應繳付包含興建及營運之履約保證金為一億元（帳列存出保證金，以定期存單存出）。另待華航園區公司開始營運之日起 3 個月內，如華航園區公司未有任何違約情事，由民航局先行無息返還半數，其餘半數待興建營運期限屆滿時完成資產移轉之日起 3 個月內返還。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底止，華航園區公司已收回桃園機場公司無息返還履約保證金五仟萬元。

自華航園區公司開始營運之日起，迄至 50 年之興建營運期限屆滿日止之期間，華航園區公司依其投資執行計畫書之財務計畫中所預估之營業收入提出每年應繳付之定額權利金。另若每年於「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 報表）」所申報銷售額之金額超過投資執行計畫書之財務計畫中所預估之營業收入達 10% 以上時，應就其超過部分繳付 10% 之營運權利金。

華航園區公司應於興建營運期限屆滿前 5 年提出資產移轉計畫，並開始協商簽訂「資產移轉契約」，於興建營運期限屆滿前 3 年完成「資產移轉契約」之簽訂。若經民航局通知營運資產不予移轉時，華航園區公司應於興建營運期限屆滿之日起 3 個月內將建物及相關設備拆除清理完畢，再將基地移轉予民航局。

或有負債

- (一) 本公司遭美國貨運代理商追加為美洲地區貨運燃油附加費違反反托拉斯法案之共同被告，本公司遂加入被告共同抗辯團；如同亞洲各被告航空公司之因應，因本案自始對原告之團體訴訟是否成案並未

確立，本公司自始即委任律師採積極抗辯之訴訟立場，持續觀察與評估本案發展以採取適當措施。2013 年底以至 2014 年初，本案整體態勢有具體明顯變化，致本公司於權衡訴訟成本及本案未來對本公司之可能影響後，進一步調整本公司所採取策略，俾使本案發展對本公司影響降至最低。

由於本案仍在進行，本公司尚難就全部潛在負債作出精確評估，惟已於 2013 年底暫先根據現有資訊及事態發展之研判估列，餘其他詳細資訊，可能將嚴重影響訴訟之進行，本公司將俟此事件有更明確發展時，適時予以揭露。

(二) 旅客於美國舊金山區域法院對亞太航協(Association of Asia Pacific Airlines) 之成員提起反托拉斯團體訴訟案，本公司已參與被告間共同抗辯團積極應訴。本案仍處於審前證據揭露程序，原告迄未能對其指控提出具體佐證。

(三)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以下簡稱投保中心) 以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4 年第 3 季至 96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內容涉嫌虛偽不實，遂依證券交易法第 20 條、第 20 條之 1、公司法第 23 條第 2 項、民法第 28 條、第 184 條及第 185 條等規定，於民國 98 年間對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董、監事提起民事訴訟，請求自然人董監事及法人董監事其指派之法人代表連帶賠償遠航投資人共計新臺幣 297,061 仟元，後於民國 99 年 1 月追加法人董監事(含本公司) 為共同被告，被告人數計達 36 人。本公司與投保中心達成和解，投保中心已於民國 102 年 5 月 28 日撤回本件訴訟，本案為本公司董監事責任險承保範圍，本公司僅負擔自負額美金 50,000 元，餘皆由保險理賠，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資訊：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

三六、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航空運輸部門，該部門主要經營業務為旅客及貨物航空運輸，另有未達量化門檻之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地勤、倉儲及其他航空運輸週邊業務。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合併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有關營運部門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102年度			合 計
	航 空 運 輸	其 他	調 整 及 沖 銷	
營業收入	\$ 139,170,014	\$ 7,594,716	(\$ 5,062,185)	\$ 141,702,545
部門損益	(\$ 2,088,984)	\$ 1,290,657	\$ 36,500	(\$ 761,827)
利息收入				361,433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 益份額				450,361
公司一般收入				2,200,890
利息費用				(2,122,326)
公司一般費用				(489,711)
稅前純損				(\$ 361,180)
可辨認資產	\$ 142,417,586	\$ 9,379,067	(\$ 57,845)	\$ 151,738,80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87,755
公司一般資產				66,549,336
資產合計				\$ 220,975,899

	101年度			
	航空運輸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營業收入	\$ 139,401,781	\$ 6,695,865	(\$ 5,125,507)	\$ 140,972,139
部門損益	(\$ 854,316)	\$ 537,865	\$ 36,500	(\$ 279,951)
利息收入				243,32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 份額				416,721
公司一般收入				2,527,216
財務成本				(2,508,751)
公司一般費用				(570,565)
稅前純損				(\$ 172,005)
可辨認資產	\$ 153,633,917	\$ 8,982,774	(\$ 94,345)	\$ 162,522,34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45,444
公司一般資產				54,231,905
資產合計				\$ 219,299,695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102年度								
	美 洲	東 北 亞	東 南 亞	歐 洲	澳 洲	大 陸 地 區	國 內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營業收入	\$ 43,511,399	\$ 20,882,502	\$ 31,287,625	\$ 14,401,584	\$ 3,416,981	\$ 15,466,867	\$ 17,292,722	(\$ 5,062,185)	\$ 141,702,545
部門損失	(\$ 4,536,459)	\$ 1,786,656	(\$ 1,300,029)	(\$ 1,849,477)	(\$ 103,996)	\$ 7,848,642	\$ 7,356,346	\$ 36,500	(\$ 761,827)
利息收入									361,433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收入									450,361
公司一般收入									2,200,890
利息費用									(2,122,326)
公司一般費用									(489,711)
稅前純損									(\$ 361,180)
可辨認資產	\$ 1,752,153	\$ 112,281	\$ 208,519	\$ 19,908	\$ 7,391	\$ 17,218	\$ 149,679,183	(\$ 57,845)	\$ 151,738,808
長期股權投資									2,687,755
公司一般資產									66,549,336
資產合計									\$ 220,975,892

	101年度								
	美 洲	東 北 亞	東 南 亞	歐 洲	澳 洲	大 陸 地 區	國 內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營業收入	\$ 44,384,216	\$ 19,206,697	\$ 31,305,683	\$ 14,524,394	\$ 3,136,455	\$ 16,047,775	\$ 17,492,426	(\$ 5,125,507)	\$ 140,972,139
部門損益	(\$ 4,051,217)	\$ 1,917,346	(\$ 925,216)	(\$ 2,362,025)	\$ 29,033	\$ 3,339,909	\$ 1,735,719	\$ 36,500	(\$ 279,951)
利息收入									243,325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收入									416,721
公司一般收入									2,527,216
利息費用									(2,508,751)
公司一般費用									(570,565)
稅前純損									(\$ 172,005)
可辨認資產	\$ 1,989,033	\$ 81,824	\$ 178,786	\$ 16,398	\$ 4,887	\$ 20,045	\$ 160,325,718	(\$ 94,345)	\$ 162,522,346
長期股權投資									2,545,444
公司一般資產									54,231,905
資產合計									\$ 219,299,695

三七、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 IFRSs 合併財務報表，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金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774,182	(\$ 1,660,410)	\$ 11,113,77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其他應收款	640,681	(6,654)	634,027	其他應收款		2
存貨－淨額	8,762,581	(2,097,526)	6,665,055	存貨－淨額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855	(5,855)	-	-		15
其他	16,506,173	1,124,746	17,630,919	其他		2
流動資產合計	38,689,472	(2,645,699)	36,043,773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66,487	781,767	2,448,25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
其他	854,783	(5,255)	849,528	其他		
長期投資合計	2,521,270	776,512	3,297,782	長期投資合計		
固定資產淨額	151,441,357	21,487,647	172,929,0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4、5、9、13
-	-	1,498,283	1,498,283	投資性不動產		5
無形資產	713,480	(312,920)	400,560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0,904,400	(9,277,873)	1,626,527	存出保證金		3
-	-	6,423,068	6,423,068	長期預付款項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993,895	2,026,816	9,020,7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
其他	1,589,087	(840,434)	748,653	其他		5
其他資產合計	19,487,382	(1,668,423)	17,818,959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212,852,961	\$ 19,135,400	\$ 231,988,361	資產總計		11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	\$ 13,632,651	(\$ 19,783)	\$ 13,612,868	其他應付款		3、14
預收款項	9,190,999	471,018	9,662,017	遞延收入－流動		14
應付租賃款－流動	1,221,178	2,562,875	3,784,053	應付租賃款－流動		3
其他流動負債	33,729,471	125,047	33,854,518	其他流動負債		2
流動負債合計	57,774,299	3,139,157	60,913,456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1,374,429	17,024,586	18,399,015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3
其他	88,671,695	37,078	88,708,773	其他		
長期負債合計	90,046,124	17,061,664	107,107,788	長期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7,549,554	2,705,842	10,255,396	應計退休金負債		7
-	-	2,836,868	2,836,868	負債準備－非流動		8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5,312,853	(5,211,895)	100,958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312,509	312,5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
-	-	1,711,677	1,711,677	遞延收入－非流動		14
其他	1,923,220	(703,943)	1,219,277	其他		
其他負債合計	14,785,627	1,651,058	16,436,685	其他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62,606,050	21,851,879	184,457,929	負債合計		11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	額	報	導	準	則	項	目	說	明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 46,316,224	\$ -	\$ 46,316,224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422,101	-	422,101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4,189,380	(5,169,322)	(979,942)	待彌補虧損							1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98,197)	1,598,197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12、1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325,184)	2,325,184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0,010	-	50,01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41,298	(41,298)	-	-							13
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	(36,554)	(6,818)	(43,372)	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3,868,627)	3,875,265	6,63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7,059,078	(1,294,057)	45,765,02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3,187,833	(1,422,422)	1,765,411	非控制權益							11
股東權益合計	50,246,911	(2,716,479)	47,530,432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12,852,961	\$ 19,135,400	\$ 231,988,361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	額	報	導	準	則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636,270	(\$ 1,800,139)	\$ 10,836,1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其他應收款	455,287	(7,414)	447,873	其他應收款							1
存貨—淨額	8,672,979	(1,840,385)	6,832,594	存貨—淨額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16,404	(216,404)	-	-							15
其他	11,680,083	1,181,049	12,861,132	其他							2
流動資產合計	33,661,023	(2,683,293)	30,977,730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32,849	812,595	2,545,44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
其他	503,644	(4,775)	498,869	其他							
長期投資合計	2,236,493	807,820	3,044,313	長期投資合計							
固定資產淨額	144,417,565	16,606,778	161,024,3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4、5、9、13
-	-	1,498,004	1,498,004	投資性不動產							5
無形資產	589,098	(164,098)	425,000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0,563,511	(9,227,557)	1,335,954	存出保證金							3
長期預付款項	-	10,140,730	10,140,730	長期預付款項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002,751	3,249,546	10,252,29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
其他	1,345,591	(744,267)	601,324	其他							5
其他資產合計	18,911,853	3,418,452	22,330,305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199,816,032	\$ 19,483,663	\$ 219,299,695	資產總計							11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	\$ 11,416,774	(\$ 130,479)	\$ 11,286,295	其他應付款							3、14
預收款項	7,622,694	669,302	8,291,996	遞延收入—流動							14
應付租賃款—流動	871,063	4,442,872	5,313,935	應付租賃款—流動							3
其他流動負債	26,962,565	196,253	27,158,818	其他流動負債							2
流動負債合計	46,873,096	5,177,948	52,051,044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430,862	12,581,695	13,012,558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3
其他	82,744,149	-	82,744,149	其他							
長期負債合計	83,175,011	12,581,695	95,756,707	長期負債合計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	額	報	導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 8,106,644	\$ 2,470,013	\$ 10,576,657	應計退休金負債	7
—	-	3,409,129	3,409,129	負債準備—非流動	8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4,735,675	(4,649,229)	86,446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1,319,914	1,319,9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
—	-	1,967,650	1,967,650	遞延收入—非流動	14
其他	1,646,067	(804,828)	841,239	其他	
其他負債合計	14,488,386	3,712,649	18,201,035	其他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44,536,493	21,472,293	166,008,786	負債合計	11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52,000,000	-	52,000,0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405,394	-	1,405,394	資本公積	10
保留盈餘	4,248,184	(6,089,872)	(1,841,688)	待彌補虧損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2,599,694)	2,539,314	(60,38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差額	9、12、15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917,215)	2,917,215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82)	-	(18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41,298	(41,298)	-	-	13
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	(36,554)	(6,818)	(43,372)	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5,512,347)	5,408,413	(103,93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2,141,231	(681,459)	51,459,77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3,138,308	(1,307,171)	1,831,137	非控制權益	11
股東權益合計	55,279,539	(1,988,630)	53,290,909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99,816,032	\$ 19,483,663	\$ 219,299,695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	額	報	導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143,452,702	(\$ 2,480,563)	\$ 140,972,139	營業收入淨額	2,14
營業成本	(131,985,369)	892,001	(131,093,368)	營業成本	2,3,6,7,8
營業毛利	11,467,333	(1,588,562)	9,878,771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10,501,421)	342,701	(10,158,720)	營業費用	6,7,14
營業淨利	965,912	(1,245,861)	(279,949)	營業淨損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519,957)	627,902	107,945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3,8,9
稅前純益	445,955	(617,959)	(172,004)	稅前純損	
所得稅費用	(203,183)	155,030	(48,153)	所得稅費用	11,15
合併總純益	\$ 242,772	(\$ 462,929)	(220,157)	合併總純損	11
			(80,4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1,3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22,134)	現金流量避險	
			(6,1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59,303)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97,847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611,570)	當期其他綜合損益	
			(\$ 831,727)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三)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如下：

1. 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 3 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其性質將原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之定期存款依其性質重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分別為 1,667,954 仟元及 1,713,212 仟元。

2. 個別重大組成項目、重大檢修及翻修成本

(1)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應辨認飛行設備個別重大組成項目，並依個別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2)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若一項飛行設備需要定期進行重大檢驗或翻修，在符合資產認列原則（相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情況下，相關成本支出應作為重置成本認列為飛行設備帳面金額的一部分，另外，前次的檢修成本須予以除列；若前次的檢修成本未單獨辨認為資產時，則以本次的檢修成本估列前次的檢修成本後予以除列。

(3)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未明文規定備品及維修設備之會計處理，實務上係作存貨處理，並於耗用時認列相關損益。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主要航空器材備品及維修設備，預期使用超過一個營業週期，則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依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處理，調整減少存貨 2,140,098 仟元，增加固定資產－淨額 157,146 仟元；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相關會計處理，調整減少存貨 1,928,339 仟元，減少固定資產－淨額 477,627 仟元，減少與修護相關其他資產 29,445 仟元，並增加長期預付款 610,037 仟元，另民國 101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19,106 仟元及 448,062 仟元，並調整增加營業外支出 271,378 仟元。

3. 租 賃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本公司售後租回之租賃機，因未符合應資本租賃之條件，故以營業租賃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規定，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係取決於交易實質而非合約形式，故本公司售後租回之租賃機及發動機，將依交易實質重新判斷係屬融資租賃亦或營業租賃。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租賃之會計處理，固定資產－淨額分別調整增加 23,206,351 仟元及 20,787,426 仟元；存出保證金均調整減少 9,225,000 仟元；應付租金費用分別調整減少 396,469 仟元及 396,901 仟元；應付租賃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19,561,400 仟元及 17,002,000 仟元；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分別調整減少 5,211,895 仟元及 4,649,228 仟元；民國 101 年度調整增加折舊費用 2,420,690 仟元，減少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攤銷 562,667 仟元，減少營業成本 2,844,638 仟元以及增加利息費用 283,041 仟元。

4.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長期預付款項，並分類至非流動資產。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其性質將原帳列預付設備款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長期預付款項分別為 5,738,999 仟元及 5,738,999 仟元。

5. 投資性不動產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固定資產。轉列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帳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其性質將原帳列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項下之土地及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價值分別為 1,498,283 仟元及 1,498,004 仟元。

6.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其他應付款 680,707 仟元、562,372 仟元及 585,283 仟元；另民國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95,504 仟元。

7.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2,878,099 仟元及 2,632,117 仟元；預付退休金調整減少 49 仟元及 103 仟元；遞延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318,987 仟元及 173,001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之淨損失調整減少 2,325,184 仟元及 2,917,215 仟元；非控制權益調整增加 94,527 仟元及 135,705 仟元；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39,335 仟元及 37,331 仟元；另民國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338,945 仟元；另因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582,244 仟元。

8. 負債準備－非流動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租機合約到期將返還出租人時，應評估是否具有現存義務而需於簽訂租約時認列負債準備。

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本公司之子公司與民航局簽訂之貨運站改擴建工程，因評估其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改擴建產生之經濟效益，認列相關負債準備。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負債準備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負債準備－非流動 2,154,775 仟元及 2,611,130 仟元；民國 101 年度調整增加營業成本 445,762 仟元以及增加利息費用 10,593 仟元。

9. 國外營運機構－機隊

本公司以美金購買飛機並有舉借美金負債，且收入及支出貨幣主要為美金者，依前證期會（88）台財證（六）第 01665 號函之釋示，將航運機隊及相關負債視為「國外營運機構」，並就該等「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兩者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並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因 IFRS 現無類似之規定，故不再適用。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前述規定，分別調整增固定資產－淨額 6,286,693 仟元及 8,468,893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分別調整增加 1,976,066 仟元及 3,107,016 仟元；另民國 101 年度兌換利益調整增加 1,051,250 仟元。

10.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開帳日保留盈餘及股東權益淨值之調節數

	<u>101年1月1日</u>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股東權益淨值	<u>\$ 47,059,078</u>
保留盈餘調整項目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 精算損益	(5,127,274)
客戶忠誠計畫	(2,114,868)
負債準備－非流動	(1,800,1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84,858)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539,188)
關聯企業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92,921)
國外營運機構－飛機	4,310,627
其他	272,580
與開帳保留盈餘調節數組成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影響數	<u>1,906,684</u>
保留盈餘調整影響數	<u>(5,169,322)</u>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影響數	<u>3,875,265</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股東權益淨值	<u>\$ 45,765,021</u>

11. 合資權益

本公司持有之華膳公司及華潔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合資權益」規定，係屬聯合控制個體。轉換至 IFRSs 後，本公司並採用權益法認列華膳公司及華潔公司於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合資權益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減少合併總資產 1,763,695 仟元及 1,852,294 仟元；合併總負債分別調整減少 230,918 仟元及 216,210 仟元；非控制權益分別調整減少 740,093 仟元及 790,199 仟元，增加權益法之投資 792,684 仟元及 845,885 仟元；另民國 101 年度合併總純損增加 155,100 仟元（含減少所得稅 58,402 仟元）。

12.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定為零，並調整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故調整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 50,529 仟元；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豁免項目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功能性貨幣改變等影響，分別調整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 47,603 仟元。

13. 重估增值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房屋選擇以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同時將原認列於股東權益其他項目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為 IFRSs 後，轉列為保留盈餘。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將重估增值重分類至房屋及建築之金額均為 41,298 仟元，另將股東權益其他項目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均為 41,298 仟元。

14. 客戶忠誠計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未明文規定獎勵積點收入之會計處理，本公司係以增額成本之概念估列相關可能產生之費用。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劃」規定，本公司應將忠誠計劃所給予之獎勵積點視為銷售交易中單獨可辨認之組成要素處理，原始銷售金額應分攤至獎勵積點及其他銷售組成項目，本公司於履行相關獎勵義務後始可認列收入。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前述規定，遞延收入－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471,018 仟元及 669,302 仟元；遞延收入－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1,711,677 仟元及 1,967,650 仟元；應付費用－酬賓負債分別調整減少 67,827 仟元及 2,361 仟元；民國 101 年度，營業收入調整減少 454,257 仟元、營業費用調整增加 65,466 仟元。

15. 所得稅

依照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且不得將資產及負債作互抵表達。

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所得稅」之規定，因轉換至 IFRSs 必須調整之所得稅影響而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分別調整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855 仟元及 214,996 仟元，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026,816 仟元及 3,249,546 仟元、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12,509 仟元及 1,319,914 仟元、減少累積

換算調整數 327,341 仟元及 520,100 仟元，又因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民國 101 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96,629 仟元，另民國 101 年度減少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對保留盈餘之影響 98,935 仟元。

16.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表達

轉換至 IFRSs 後，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包含當年度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另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配合 IFRSs 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若干科目予以適當重分類。

(四)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本公司於轉換日係產生保留盈餘減少數，故不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民國 99 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布或刻正研修之準則，以及未來主管機關可能發布函令規範我國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配合採用 IFRSs 之相關事項，故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前開已發布或研修中 IFRSs 及國內法令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六)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本公司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公司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應單獨揭露，且依其性質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 際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華航園區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 10,161,293	\$ 3,400,000	\$ 3,400,000	\$ 3,071,000	\$ -	6.69	\$ 25,403,232	是	-	-
0	本公司	華 儲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54%之 子公司	10,161,293	1,080,000	1,080,000	361,800	-	2.13	25,403,232	是	-	-
0	本公司	Freighter Prince Ltd.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10,161,293	309,474	285,564	285,564	285,564	0.56	25,403,232	是	-	-
0	本公司	Freighter Queen Ltd.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10,161,293	203,295	-	-	-	-	25,403,232	是	-	-
0	本公司	華航大飯店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10,161,293	180,000	180,000	19,029	-	0.35	25,403,232	是	-	-
1	華航(亞洲)	晉江太古勢必 銳複合材料	採成本法衡量之 被投資公司	255,063	16,326	16,229	15,323	-	1.27	637,657	-	-	是

註一：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個別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二：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三：編制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股或單位；除另予註
明者外為新臺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 / 股權淨值	
本公司	股票							
	France Telecom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5,587	\$ 72,440	-	\$ 72,440	—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9,368	297,946	13.59	233,454	註一及註四
	ABAC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特別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937	473	-	-	註一及註四
	中華快遞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000	11,000	11.00	16,749	註一
	怡中機場地勤服務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0	56,023	15.00	34,577	註四
	華懋國際廣告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2,500	5,925	6.22	1,248	註三
華信航空	股票							
	中華航空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74,628	22,717	-	22,717	—
	France Telecom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274	3,064	-	3,064	—
	公司債							
	中華航空 101 年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母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80	280,000	-	280,000	—
桃園航勤	公司債							
	中華航空 101 年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母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00	100,000	-	100,000	—
華航（亞洲）	股票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3,665	5.83	37,952	註二
	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1,378	5.45	7,549	註二
先啟資訊系統	受益憑證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5,726	3,276	-	3,276	—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41,566	39,091	-	39,091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68,105	31,287	-	31,287	—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10,773	43,103	-	43,103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 / 股權淨值	
臺灣航勤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8,151	\$ 6,557	-	\$ 6,557	—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00,962	62,412	-	62,412	—
	公司債 中華航空 101 年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母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60	60,000	-	60,000	—
	股票 復興航空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265,182	28,767	0.40	28,767	—
	巨邦創投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8,171	2,065	5.30	6,546	—
華夏	股票 中華航空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14,152	8,915	-	8,915	—
	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6,592	6,693	-	6,693	—

註一：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底止，該被投資公司包含普通股及特別股之股權淨值為 233,454 仟元。

註二：未發行股票。

註三：因未能取得被投資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故股權淨值係依民國 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因未能取得被投資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故股權淨值係依民國 102 年度第 2 季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五：編制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股或單位，新臺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				入				出				未
					期	買	期	買	期	入	期	出	期	出	期	出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註)	股數／單位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額	
本公司	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2,332,965.40	\$ 200,000	23,393,785.19	\$ 380,000	35,726,750.59	\$ 580,770	\$ 580,000	\$ 770	-	-	\$ -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5,603,545.13	200,000	35,022,892.78	450,000	50,626,437.91	650,738	650,000	738	-	-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44,624,047.60	700,000	44,624,047.60	700,604	700,000	604	-	-	-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66,568,415.70	880,000	66,568,415.70	880,760	880,000	760	-	-	-		
	股票 中國人壽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6,424,127	430,312	-	-	16,424,127	466,052	430,312	35,740	-	-	-		

註一：另包含期末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註二：編制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華航	華儲	子公司	進貨	\$ 268,440	0.22	30天	\$ -	-	(\$ 41,332)	(1.37)	-
	華航園區	子公司	進貨	213,019	0.17	2個月	-	-	(159,764)	(5.28)	-
	華信	子公司	銷貨	(2,373,391)	(1.55)	2個月	-	-	422,956	5.04	-
	華膳空廚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	進貨	303,434	0.25	2個月	-	-	(286,863)	(9.48)	-
	桃園航勤	子公司	進貨	1,197,513	0.97	60天	-	-	(303,544)	(10.03)	-
	中國飛機服務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	進貨	996,881	0.81	40天	-	-	(307,188)	(10.15)	-
	臺灣航勤	子公司	進貨	206,347	0.17	30天	-	-	(36,048)	(1.19)	-
	高雄空廚	子公司	進貨	376,613	0.31	40天	-	-	(66,572)	(2.20)	-
	華夏	子公司	進貨	129,058	0.10	40天	-	-	(20,110)	(0.66)	-
	華夏	子公司	進貨	272,415	0.22	2個月	-	-	(50,658)	(1.67)	-
華儲	華航	母公司	銷貨	(268,440)	(20.49)	2個月	-	-	41,332	46.59	-
華航園區	華航	母公司	銷貨	(213,019)	(72.16)	2個月	-	-	159,764	88.08	-
華信	華航	母公司	進貨	2,043,020	28.33	2個月	-	-	(422,956)	(41.66)	-
華膳空廚	華航	母公司	銷貨	(303,434)	(4.09)	2個月	-	-	286,863	68.40	-
桃園航勤	華航	母公司	銷貨	(1,197,513)	(57.70)	60天	-	-	303,544	71.12	-
中國飛機服務	華航	母公司	銷貨	(996,881)	(39.94)	30天	-	-	307,188	69.33	-
臺灣航勤	華航	對該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銷貨	(206,347)	(13.28)	30天	-	-	36,048	14.06	-
高雄空廚	華航	對該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銷貨	(376,613)	(42.08)	45天	-	-	66,572	54.36	-
華夏	華航	對該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銷貨	(129,058)	(9.14)	40天	-	-	20,110	10.39	-
華夏	華航	母公司	銷貨	(272,415)	(76.60)	2個月	-	-	50,658	88.32	-

註：編制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本公司	華信航空	子公司	\$ 422,956	6.23	\$ -	—	\$ 226,108	\$ -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母公司	286,863	1.17	-	—	209,562	-
桃園航勤	中華航空	母公司	307,188	3.51	-	—	306,202	-
華膳空廚	中華航空	母公司	303,544	4.03	-	—	197,045	-
華航園區	中華航空	母公司	159,765	1.33	-	—	55,918	-

註：編制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股或單位，為新臺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華航園區	桃園縣大園鄉航站南路1號	不動產租賃	\$ 1,500,000	\$ 1,500,000	150,000,000	100.00	\$ 1,479,619	\$ 9,699	\$ 9,699	—
	華信航空	台北市敦化北路405巷123弄3號2樓	航空運輸業務	2,042,368	2,042,368	188,154,025	93.99	1,102,073	(93,296)	(54,821)	註一
	華 儲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北路10-1號	航空貨運倉儲	1,350,000	1,350,000	135,000,000	54.00	1,355,358	416,581	224,954	—
	華美投資	9841 Airport Blvd., #828, Los Angeles CA 90045 U.S.A.	為控股公司，主要投資於房地產管理、旅館餐飲服務、飛機租賃及貨運代理商	USD 26,145	USD 26,145	2,614,500	100.00	1,056,433	15,399	15,399	註二
	華膳空廚	桃園縣蘆竹鄉海山路二段156巷22號	提供國內外航線之空中餐點食品及倉儲業務	439,110	439,110	43,911,000	51.00	685,797	311,347	158,787	—
	桃園航勤 華航(亞洲)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北路15號 Arias Fabrega & Fabrega Trust Co. (BVI) Ltd. Wickham's Cay, Road Town, Tortola, BVI	機場航勤業務 一般投資業務	USD 147,000 USD 47,016	USD 147,000 USD 46,516	34,300,000 47,016,200	49.00 100.00	604,510 1,275,313	190,307 763,477	93,250 763,477	— —
	先啟資訊系統	台北市復興北路57號15樓	電腦軟硬體之銷售與維護業務	52,200	52,200	13,021,042	93.93	420,209	161,895	152,054	—
	中國飛機服務	香港國際機場	機場航勤業務	HKD 58,000	HKD 58,000	28,400,000	20.00	407,725	140,915	28,183	—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桃園縣觀音鄉觀音工業區工業三路1號	飛機引擎之研發、製造及維修	77,322	77,322	7,732,200	24.50	244,486	411,034	95,711	—
	臺灣航勤	台北市敦化北路340號3樓	機場航勤業務	12,289	12,289	20,626,644	47.35	251,295	86,166	40,787	—
	高雄空廚	高雄市中山四路2-10號	提供國內外航線之空中餐點食品業務	140,240	140,240	14,329,759	35.78	225,221	132,207	47,306	—
	華航大飯店	桃園縣大園鄉航站南路1-1號	觀光旅館業	465,000	465,000	46,500,000	100.00	210,275	16,641	16,641	—
	科學城物流	台南縣台南科學園區大業一路8號	倉儲及報關業務等	150,654	150,654	13,293,000	28.48	192,175	96,889	27,562	—
	華潔洗滌	桃園縣蘆竹鄉坑口村11鄰三德街54巷7號	航空公司、旅館、餐廳及健身俱樂部所用布巾洗滌及租賃	137,500	137,500	13,750,000	55.00	163,628	51,823	28,503	—
	華 夏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9號	客機服務用品之清潔洗滌與機具之維護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78,810	29,929	29,929	註一
	華旅網際旅行社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9號10樓	旅行業	26,265	26,265	1,600,000	100.00	36,353	13,588	13,588	—
華泉旅行社	Ginza 3-chome Daiichi Seimei Bldg 2F, 3-8-13 Ginza, Chuo-ku, Tokyo, 104-0061, Japan	旅行業	JPY 20,400	JPY 20,400	408	51.00	30,986	3,527	1,799	—	
全球聯運	台北市復興北路35號9樓	航空貨運承攬與倉儲業務	2,500	2,500	250,000	25.00	6,471	2,689	672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Freighter Princess Ltd.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飛機租賃業務	USD 1	USD 1	1,000	100.00	\$ 30	\$ -	\$ -	-
	Freighter Prince Ltd.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飛機租賃業務	USD 1	USD 1	1,000	100.00	30	-	-	-
	Freighter Queen Ltd.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飛機租賃業務	USD 1	USD 1	1,000	100.00	30	-	-	-
華航(亞洲)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廈門市高崎國際機場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USD 4,118	USD 4,118	-	14.00	260,142	133,149	18,652	註三
	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	廈門市高崎國際機場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USD 1,947	USD 1,947	-	14.00	107,684	71,138	9,964	註三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Unit 1007, 10/F., Tower II, Enterprise Square, 9 Sheung Yuet Rd., Hong Kong	航空貨運承攬及倉儲業務	HKD 3,329	HKD 3,329	1,050,000	35.00	34,213	20,239	7,093	註四
臺灣航勤	臺灣航勤(薩摩亞)	TrustNet Chabers, Loteman Centre, P.O. Box1225, Apia, Samoa	機場輔助服務及投資業務	USD 5,877	USD 5,877	-	100.00	367,259	22,370	22,370	註三
華夏	華欣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桃園縣大園鄉航勤南路9號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19,970	8,212	8,212	-
臺灣航勤(薩摩亞)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廈門市高崎國際機場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USD 3,950	USD 3,950	-	14.00	258,763	133,149	18,641	註三
	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	廈門市高崎國際機場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USD 1,927	USD 1,927	-	14.00	107,922	71,138	9,959	註三

註一：係按庫藏股票處理準則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係國外控股公司，且當地法令以合併報表為主要報表，故僅揭露該控股公司資訊。

註三：未發行股票。

註四：係被投資公司未能及時提供報告，由投資公司自行估列投資損益。

註五：編制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人民幣仟元／美元仟元

本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 1,105,268 (RMB 224,480)	現金入股 (註一)	\$ 122,555 (USD 4,118)	\$ -	\$ -	\$ 133,149	\$ 122,555 (USD 4,118)	14%	\$ 18,652 (RMB 3,868)	\$ 260,142 (RMB 52,835)	\$ 56,018 (USD 1,888) (註四)
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689,312 (RMB 14,000)	現金入股 (註一)	57,960 (USD 1,947)	-	-	71,138	57,960 (USD 1,947)	14%	9,964 (RMB 2,067)	107,684 (RMB 21,871)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	航機起落架維修及週邊業務	1,097,917 (USD 36,890)	現金入股 (註一)	64,024 (USD 2,151)	-	-	(153,497)	64,024 (USD 2,151)	5.83%		73,665 (RMB 14,961)	
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	複合材料修護及製造業務	407,100 (RMB 82,682)	現金入股 (註一)	18,929 (USD 636)	-	-	(33,391)	18,929 (USD 636)	5.45%		21,378 (RMB 4,342)	
揚子江快運航空	航空貨運、郵運承攬及倉儲業務	2,461,841 (RMB 500,000)	現金入股 (註一及九)	1,154,648 (USD 38,796)	-	-	-	1,154,648 (USD 38,796)	-			
上海東方飛機維修公司	飛機航線修理業務	92,262 (USD 3,100)	現金入股 (註二)	7,381 (USD 248)	-	-	-	7,381 (USD 248)	8%		7,381 (USD 248)	
上海東悅國際貨運公司	航空及海洋貨運承攬	29,762 (USD 1,000)	現金入股 (註三)	5,104 (USD 172)	-	-	-	5,104 (USD 172)	17.15%		5,104 (USD 172)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430,601 (USD48,068)	\$1,436,535 (註五)	\$31,734,216 (註六)

臺灣航勤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 1,105,268 (RMB 224,480)	現金入股 (註七)	\$ 117,566 (USD 3,950)	\$ -	\$ -	\$ 117,566 (USD 3,950)	\$ 133,149	14%	\$ 18,641 (RMB 3,870)	\$ 258,763 (RMB 52,555)	\$ 74,590 (USD 2,506)
廈門國際航空港航空貨物服務	航空貨運集散站承攬倉儲業	68,932 (RMB 14,000)	現金入股 (註七)	57,344 (USD 1,927)	-	-	57,344 (USD 1,927)	71,138	14%	9,956 (RMB 2,068)	107,922 (RMB 21,919)	12,654 (USD 425)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74,910 (USD5,877)	\$174,910 (USD5,877)	\$320,068 (註六)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華航（亞洲）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二：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中國飛機服務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東聯國際貨運（香港）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四：被投資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共匯回 USD1,887,816。

註五：係 USD47,035,573 及 NTD36,666,667 元之合計數。

註六：依據投資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為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

註七：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臺灣航勤（薩摩亞）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八：上述人民幣及美金之資產及損益金額分別依路透社期末匯率及平均匯率換算新臺幣。

註九：華航（亞洲）已處分揚子江快運航空，惟尚未將處分款項匯回。

註十：編製合併報表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之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全球聯運	1	貨運收入	\$ 97,292	與一般交易同	0.07
		華美投資	1	貨運收入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1	空運收入	1,877,736	與一般交易同	1.33
		華儲	1	其他營業收入	15,578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信航空	1	其他營業收入	165,284	與一般交易同	0.12
		桃園航勤	1	其他營業收入	2,843	與一般交易同	-
		先啟資訊系統	1	其他營業收入	6,901	與一般交易同	-
		臺灣航勤	1	其他營業收入	11,893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航(亞洲)	1	其他營業收入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夏	1	其他營業收入	10,24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泉旅行社	1	其他營業收入	2,884	與一般交易同	-
		全球聯運	1	其他營業收入	2,030	與一般交易同	-
		華旅網際旅行社	1	其他營業收入	2,427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園區	1	其他營業收入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大飯店	1	其他營業收入	4,952	與一般交易同	-
		桃園航勤	1	場站運務成本	996,881	與一般交易同	0.70
		臺灣航勤	1	場站運務成本	376,613	與一般交易同	0.27
		華夏	1	場站運務成本	272,415	與一般交易同	0.19
		華信航空	1	空運成本	303,434	與一般交易同	0.21
		華儲	1	其他營業成本	268,440	與一般交易同	0.19
		華泉旅行社	1	其他營業成本	46,085	與一般交易同	0.03
		華美投資	1	其他營業成本	41,425	與一般交易同	0.03
		華航(亞洲)	1	其他營業成本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旅網際旅行社	1	其他營業成本	8,683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航園區	1	其他營業成本	213,019	與一般交易同	0.15
		華航大飯店	1	其他營業成本	71,210	與一般交易同	0.05
		先啟資訊系統	1	營業費用	2,530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1	利息費用	5,585	與一般交易同	-
		桃園航勤	1	利息費用	1,995	與一般交易同	-
		先啟資訊系統	1	利息費用	1,197	與一般交易同	-
華夏	1	利息費用	-	與一般交易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本公司	華儲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141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2,956	與一般交易同	0.19
		先啟資訊系統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89	與一般交易同	-
		華夏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53	與一般交易同	-
		全球聯運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99	與一般交易同	-
		華旅網際旅行社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163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大飯店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與一般交易同	-
		全球聯運	1	應收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夏	1	應收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桃園航勤	1	應收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臺灣航勤	1	應收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旅網際旅行社	1	應收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儲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316	與一般交易同	0.02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6,863	與一般交易同	0.13
		桃園航勤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7,188	與一般交易同	0.14
		華美投資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54	與一般交易同	-
		先啟資訊系統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	與一般交易同	-
		臺灣航勤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572	與一般交易同	0.03
		華夏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50,658	與一般交易同	0.02
		華旅網際旅行社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32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大飯店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21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園區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9,764	與一般交易同	0.07
		全球聯運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1	應付利息	2,670	與一般交易同	-
		桃園航勤	1	應付利息	953	與一般交易同	-
		先啟資訊系統	1	應付利息	572	與一般交易同	-
		華夏	1	應付利息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1	其他流動負債	-	與一般交易同	-
		先啟資訊系統	1	其他流動負債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銷貨收入	268,440	與一般交易同	0.19
		臺灣航勤	3	營業成本	13,618	與一般交易同	0.01
		桃園航勤	3	營業成本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成本	13,02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夏	3	營業成本	12,55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2,556	與一般交易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2	華儲	桃園航勤	3	營業費用	\$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316	與一般交易同	0.02
		臺灣航勤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	與一般交易同	-
		桃園航勤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41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空運收入	303,434	與一般交易同	0.21
		中華航空	2	空運成本	1,877,736	與一般交易同	1.33
		臺灣航勤	3	場站及運務成本	96,369	與一般交易同	0.07
	華信航空	桃園航勤	3	場站及運務成本	38,577	與一般交易同	0.03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165,284	與一般交易同	0.12
		中華航空	2	利息收入	5,585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6,863	與一般交易同	0.13
		中華航空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利息	2,67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422,956	與一般交易同	0.19
		臺灣航勤	3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4,431	與一般交易同	0.01
		3	桃園航勤	桃園航勤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
華信航空	3			地勤收入	38,577	與一般交易同	0.03
華儲	華儲		3	地勤收入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地勤收入	996,881	與一般交易同	0.70
	中華航空		2	營業成本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2,843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利息收入	1,995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關係人款	307,188	與一般交易同	0.14
	華儲		3	應收關係人款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3	應收關係人款	-	與一般交易同	-
4	華美投資	中華航空	2	應收利息	953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41,425	與一般交易同	0.03
5	先啟資訊系統	中華航空	2	營業成本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	1,454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勞務收入	2,53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6,901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利息收入	1,197	與一般交易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6	先啟資訊系統 臺灣航勤	中華航空	2	應收關係人款	\$ 29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利息	572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關係人款	589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376,613	與一般交易同	0.27		
		華 儲	3	營業收入	13,618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信航空	3	營業收入	96,369	與一般交易同	0.07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11,893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應收關係人款	66,572	與一般交易同	0.03		
		華 儲	3	應收關係人款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3	應收關係人款	14,431	與一般交易同	0.01		
		7	華航(亞洲)	中華航空	2	應付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	與一般交易同	-		
8	華 夏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272,415	與一般交易同	0.19		
9	華泉旅行社	華 儲	3	營業收入	12,55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10,24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利息收入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0,658	與一般交易同	0.02		
		中華航空	2	應收利息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款關係人款項	2,953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46,085	與一般交易同	0.03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2,884	與一般交易同	-		
		10	全球聯運	中華航空	2	營業成本	97,292	與一般交易同	0.07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2,030	與一般交易同	-
		11	華旅網際旅行社	中華航空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3,899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	-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8,683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2,427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32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163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股利	-	與一般交易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12	華航園區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 213,019	與一般交易同	0.15
		華航大飯店	3	營業收入	82,188	與一般交易同	0.06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9,764	與一般交易同	0.07
		華航大飯店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59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13	華航大飯店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71,210	與一般交易同	0.05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4,952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園區	3	營業成本	82,188	與一般交易同	0.06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6,221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園區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21,59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2. 子公司對母公司；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編製合併報表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之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全球聯運	1	貨運收入	\$ 134,400	與一般交易同	0.09
		華信航空	1	空運收入	1,572,484	與一般交易同	1.10
		華儲	1	其他營業收入	18,375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信航空	1	其他營業收入	404,396	與一般交易同	0.28
		桃園航勤	1	其他營業收入	2,432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膳空廚	1	其他營業收入	6,421	與一般交易同	-
		先啟資訊系統	1	其他營業收入	6,939	與一般交易同	-
		臺灣航勤	1	其他營業收入	11,684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潔洗滌	1	其他營業收入	6,701	與一般交易同	-
		華夏	1	其他營業收入	10,948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泉旅行社	1	其他營業收入	3,649	與一般交易同	-
		全球聯運	1	其他營業收入	2,729	與一般交易同	-
		華旅網際旅行社	1	其他營業收入	3,318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大飯店	1	其他營業收入	5,218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膳空廚	1	旅客服務成本	1,149,900	與一般交易同	0.80
		桃園航勤	1	場站運務成本	974,717	與一般交易同	0.68
		臺灣航勤	1	場站運務成本	364,839	與一般交易同	0.25
		華夏	1	場站運務成本	270,235	與一般交易同	0.19
		華信航空	1	空運成本	286,280	與一般交易同	0.20
		華儲	1	其他營業成本	258,818	與一般交易同	0.18
		華泉旅行社	1	其他營業成本	64,216	與一般交易同	0.04
		華潔洗滌	1	其他營業成本	74,136	與一般交易同	0.05
		華美投資	1	其他營業成本	27,440	與一般交易同	0.02
		華航(亞洲)	1	其他營業成本	77	與一般交易同	-
		華旅網際旅行社	1	其他營業成本	7,95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航園區	1	其他營業成本	213,019	與一般交易同	0.15
		華航大飯店	1	其他營業成本	81,118	與一般交易同	0.06
		先啟資訊系統	1	營業費用	2,430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1	利息費用	13,86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桃園航勤	1	利息費用	10,351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膳空廚	1	利息費用	1,120	與一般交易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華 儲	先啟資訊系統	1	利息費用	\$ 2,850	與一般交易同	-
		華 夏	1	利息費用	280	與一般交易同	-
		華 儲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10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8,513	與一般交易同	0.17
		華膳空廚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0	與一般交易同	-
		先啟資訊系統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58	與一般交易同	-
		華潔洗滌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7	與一般交易同	-
		華 夏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6	與一般交易同	-
		全球聯運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64	與一般交易同	-
		華旅網際旅行社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056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航大飯店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2	與一般交易同	-
		華 儲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684	與一般交易同	0.02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0,578	與一般交易同	0.12
		桃園航勤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1,255	與一般交易同	0.13
		華美投資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968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膳空廚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0,416	與一般交易同	0.15
		先啟資訊系統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5	與一般交易同	-
		臺灣航勤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406	與一般交易同	0.03
		華潔洗滌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364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 夏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929	與一般交易同	0.02
		華旅網際旅行社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08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大飯店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564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園區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9,764	與一般交易同	0.08
		華信航空	1	應付利息	3,797	與一般交易同	-
		桃園航勤	1	應付利息	1,920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膳空廚	1	應付利息	129	與一般交易同	-
		先啟資訊系統	1	應付利息	765	與一般交易同	-
		華 夏	1	應付利息	38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銷貨收入	258,818	與一般交易同	0.18
		華信航空	3	銷貨收入	8,799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臺灣航勤	3	營業成本	111,465	與一般交易同	0.08
		桃園航勤	3	營業成本	49,551	與一般交易同	0.03
中華航空	2	營業成本	18,375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 夏	3	營業成本	16,081	與一般交易同	0.01		
桃園航勤	3	營業費用	7,621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684	與一般交易同	0.0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2	華信航空	臺灣航勤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9,414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1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空運收入	286,280	與一般交易同	0.20		
		中華航空	2	空運成本	1,572,484	與一般交易同	1.10		
		臺灣航勤	3	場站及運務成本	84,308	與一般交易同	0.06		
		桃園航勤	3	場站及運務成本	37,803	與一般交易同	0.03		
		華儲	3	場站及運務成本	8,799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404,396	與一般交易同	0.28		
		中華航空	2	利息收入	13,86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0,578	與一般交易同	0.12		
		中華航空	2	應收利息	3,797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8,513	與一般交易同	0.17		
		臺灣航勤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048	與一般交易同	0.01		
		3	桃園航勤	桃園航勤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6,802	與一般交易同	-
華信航空	3			地勤收入	37,803	與一般交易同	0.03		
華儲	3			地勤收入	57,172	與一般交易同	0.04		
中華航空	2			地勤收入	974,717	與一般交易同	0.68		
中華航空	2			營業成本	2,432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利息收入	10,351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1,255	與一般交易同	0.13		
華信航空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802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利息	1,920	與一般交易同	-		
4	華美投資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27,440	與一般交易同	0.02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	968	與一般交易同	-
5	華膳空廚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1,149,900	與一般交易同	0.80
				華潔洗滌	3	營業成本	10,933	與一般交易同	0.01
6	先啟資訊系統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6,421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利息收入	1,12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0,416	與一般交易同	0.15		
		中華航空	2	應收利息	129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費用	59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勞務收入	2,43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6,939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利息收入	2,85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5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利息	765	與一般交易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7	臺灣航勤	中華航空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 658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364,839	與一般交易同	0.25
		華儲	3	營業收入	111,465	與一般交易同	0.08
		華信航空	3	營業收入	84,308	與一般交易同	0.06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11,684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62,406	與一般交易同	0.03
		華儲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414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信航空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048	與一般交易同	0.01
8	華航(亞洲)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77	與一般交易同	-
9	華潔洗滌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74,136	與一般交易同	0.05
		華膳空廚	3	營業收入	10,933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航大飯店	3	營業收入	10,529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營業成本	6,701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364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527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270,235	與一般交易同	0.19
		華儲	3	營業收入	16,081	與一般交易同	0.01
10	華夏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10,948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利息收入	280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8,929	與一般交易同	0.02
		中華航空	2	應收利息	38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6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64,216	與一般交易同	0.04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3,649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成本	134,400	與一般交易同	0.09
12	全球聯運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2,729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64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7,952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3,318	與一般交易同	-
13	華旅網際旅行社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08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056	與一般交易同	0.01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213,019	與一般交易同	0.15
14	華航園區	華航大飯店	3	營業收入	82,165	與一般交易同	0.06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9,764	與一般交易同	0.08
		華航大飯店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568	與一般交易同	0.0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5	華航大飯店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 81,118	與一般交易同	0.06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5,218	與一般交易同	-
		華潔洗滌	3	營業成本	10,529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華航園區	3	營業成本	82,165	與一般交易同	0.06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6,564	與一般交易同	-
		中華航空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402	與一般交易同	-
		華航園區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568	與一般交易同	0.01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2. 子公司對母公司；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編製合併報表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